

第 3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3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9 時)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

主席 (曾議員麗燕):

開會。(敲槌)先確認上次的會議紀錄，上次的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議員桌上，請參閱。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上午的議程繼續進行工務部門業務質詢，首先請邱議員于軒質詢，時間 15 分鐘。

邱議員于軒：

我要談的是整體建設的問題，我們大寮、林園都是工業區，我從台北嫁來高雄，對我來說，台北市和高雄市的基礎建設實在是有很大的落差，可是我們把五都的制度往前推，直轄市就是台北市和高雄市。其實我一直很想爭取一個共融式公園，上個會期我就向工務局局長就教過了，鳳山最近又開了一個自治工作坊，好像很多區域都開了一些特色公園的自治工作坊或是公聽會，我心裡就想，我們那邊連一個公園都沒有，更何況是開這種公聽會，所以我不知道有沒有辦法在近期內幫我們開闢一個共融式公園，因為連教育局相關方案都選在鳳山，沒有選在我們大寮、林園，問題是我們那邊貢獻全台灣很多的經濟產值，你們看到目前市面上或檯面上，或是你們去股票市場看這些前幾大的石化工業廠，全部都在我們大寮、林園，大家都「生雞卵無，放雞屎一堆」，我們那邊的生活品質是要怎麼樣才能提升？這點我是不清楚，所以我這邊真的要請工務局想辦法。

局長，我是一個媽媽，我的小孩最小的 4 歲，現在快要 5 歲了，他沒有辦法在附近的公園玩，因為我們家附近沒有公園，有沒有辦法在我們的選區幫我們開闢一個公園？在我這個任期之內，我真的要懇託局長，要不然每次質詢我就是要問你這個問題。

我們稱這個是共融式公園，可是我們這邊是叫做「共榮市工園」，是工業區的「工園」，我不知道在座有沒有人生活在我們大寮、林園？我們這邊常常發生空氣污染、噪音污染，每天還有通勤的污染，我不知道工務局知不知道，我們那邊連高中的教育用地都被高雄市政府拿去做工業區，最新的和發工業區就是把我們公立高中的用地拿去做工業區，你知道嗎？這件事情在我還不是議員的時候我就一直在倡議，因為以前的政府說再苦也不能苦孩子，這個就是一個最好的證明啊！我們大寮的小朋友如果想要升學念高中的時候，對不起，你沒

有辦法留在大寮，那是政策的問題，那是整個高雄市政府的問題，因為整個高雄市政府認為我們大寮只需要工業區，不是嗎？所以我們需要負擔大家的經濟發展，相對的，我們的生活品質是沒有辦法提升的。

我不知道各位局處首長有沒有去過德國看過魯爾工業區？他們就是一個轉型很成功的例子，有沒有人想過我們那邊也要轉型？並沒有，只是一而再，再而三的把工業區放在我們選區，這就是你們的「放雞屎」。所以這邊我要請工務局回應我一下，我們的公園到底要怎麼樣才可以有眉目？局長，請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大寮區的公園開闢是比較少的，這個要承認。第二、我們來盤點大寮都市計畫，尤其是議員轄區內都市計畫有哪幾座公園還沒有開闢，我們來看它的經費需求，包括用地徵收補償還有它的工程費用，我們再來向議員報告，如果經費有了之後，剛才議員談的共融式公園我們絕對會採用這樣的模式。事實上我們養工處現在所有不管是老舊公園的改建或是新闢的公園，它都會採取…。

邱議員于軒：

為什麼過去我們大寮的公園會開闢的比較少？我不懂，是以以前的議員沒有在爭取，還是我們本來就被忽略？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根據我在高雄居住三、四十年的經驗，縣市合併之前是由鄉鎮長自己去籌措經費，包括尋求中央補助去做開闢，像我們仁武區的公園就開闢得滿多的。

邱議員于軒：

所以是以以前的鄉鎮市長要去爭取經費？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沒有關係，如果我們真的認為大寮這邊的公園確實開闢的比較少，我們就來找適當的地方，然後看我們是不是有財源…。

邱議員于軒：

不是我認為，你也承認大寮的公園比較少嘛！對不對？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我承認比較少，因為這是有統計的。

邱議員于軒：

對，所以這邊要拜託局長，真的，這種統計數字拿出來連我們自己都會難過，會覺得對不起我們的下一代，所以再拜託局長好不好？〔好。〕因為捷運延伸到林園也是用同樣的理由，就是中央把石化工業區放在我們林園，我們虧欠這

些民眾，所以就算沒有相關的經濟效益，我們還是要優先發展，因為我們要賠償這些民眾，這個叫做轉型正義，好不好？我真的要拜託局長了，最起碼在我任內，好不好？〔好。〕要不然我覺得以我這種個性，也許…。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請養工處先來盤點。

邱議員于軒：

拜託一下好不好？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要看經費需要多少，再來找經費。

邱議員于軒：

真的為了我們的孩子，我都要把孩子帶去鳳山的公園玩，我去衛武營的時候心裡都很難過，我覺得這裡竟然有這麼好的公園，可是我們那邊一個都沒有，小港還有大坪頂公園，我們那邊真的都沒有，只有工業區。所以拜託，請給我公園，不要再來一個工業區了，如果高雄市政府在大寮、林園再設一個工業區，我第一個就去高雄市政府靜坐抗議，給我們公園，我們不要再有工業區了。

接下來我也是要問工務局，我知道光明路整治的經費很高，問題是它也是一個很重要的聯外道路，這些都是民眾的心聲，說路爛、機車道積水，其實還有很多的道路，等一下你一併回答。這是光明路上的坑洞，摩托車騎過去差點翻車，因為那是大寮往屏東一個滿重要的道路，屏東那邊也有一個加工出口區。這些都是民眾的心聲，相關單位的回復永遠都是沒有預算，到底要反映多久？還有大寮後庄民智街也是，洪副市長去看過了，好像目前也是沒有相關的進度。內坑路、仁德路、萬丹路到底何時才能刨鋪？你們的進度和施工的優先順序到底是怎麼算的？這些都是我拍出來的，向局長報告，那個道路都已經坑坑洞洞，都像波浪形了，我們每天騎摩托車經過這裡非常危險。

這是內坑路和保福路路口，還有萬丹路也是，而且萬丹路又只鋪一半，有「西德」和「東德」之分，我實在不懂，整個高雄市，你們鋪路怎麼都喜歡鋪一半？真的是挖坑給我們民意代表跳嘛！我們去巡視的時候，民眾就跟我們說，你要這邊的票對吧！我們這裡是屏東還是越南？人家都這樣挖苦我們。

局長，這個好像是你們向公路總局爭取的提升道路品質計畫，這也沒有把我們大寮、林園列入啊！我實在不懂，請問一下工務局，你們在刨鋪、鋪設道路是怎麼安排的？例如民智街都已經請到副市長去看了，副市長也認同，但是現在他下台了，是因為他下台的原因嗎？還是怎麼樣？因為我們那邊發生一個最近宣判的案子，我們那邊的某位議員因為知道哪邊的道路要鋪設了，所以就跟那邊的地主說，來！我們一起集資來買這個地，市政府要徵收就有利可圖，所

以可能以前的一些…，他不是前任的，他是現任的，可能是某些議員比較知道管道，還是和工務局關係比較良好？要不然我提的這些案子全部都在我們的區域，路面都已經坑坑疤疤，也提案很久了。我有去查，我是新科議員，過去也有議員提案，但是我都不知道工務局到底是怎麼樣去評估道路要鋪設的一些重點，所以我也要請工務局局長還是養工處處長做一個回復。

當然，我要肯定你們，大寮路那邊感謝你們馬上就去鋪了，感謝工務局和養工處還有李四川副市長的督導，為什麼我們那邊會有這樣的事情發生？代表養工處可能知道什麼路要先鋪、要先徵收吧！那個優先順序在哪裡？這個案子是法院宣判的，是不是請工務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兩點向議員報告，第一、民智路的拓寬工程，你剛才提到洪副市長也有去現勘過，我本身也有去看過，事實上它的交通量是非常大的，所以有開闢的需求，我也請新工處提報內政部營建署爭取生活圈補助，計畫已經提出去了，這是在工程費的部分。第二、它的用地徵收補償也請新工處先去調查整個路段放寬…。

邱議員于軒：

工程預算出來了嗎？現在還在調查是不是？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現在先去看土地實際費用是多少，然後啟動土地取得的作業，先去向地主拿土地徵收同意書。

邱議員于軒：

所以你們之前都還沒有動作就對了？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以前應該都有提出來，但是經費都沒有納到預算裡面去，有提出來要做，可是市府預算有限，它有排序，但是這個排序容納不進去。

邱議員于軒：

所以我就要問你，你的排序是怎麼排的？我們那邊都排不了，可是別的議員就有辦法排，還透過排序有辦法去…。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不會啦！

邱議員于軒：

法院判決都出來了，有利可圖。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因為議員有建議，副市長也有去看，我們請新工處先去提看看有沒有中央補助案，如果有我們會提墊付，納到明年的預算，再來找土地徵收補償費用，我們會跟地主說，如果無法一次給，看看能不能分期付款，分 2 年、3 或 5 年。

邱議員于軒：

請把它列為優先的順序，好不好？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分期付款就會有機會。

邱議員于軒：

你回答我一下，對於提升道路品質計畫，為什麼大寮沒有列入？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有關道路的鋪設，第一、我們每一條道路都會去評估它的 PCI 值，就是道路的使用狀況，也就是它損壞的程度，如果它的 PCI 值是在 30、40 以下，那就像考試考得比較差，比較差的會優先鋪。剛才議員說的，其實我們的前因就是整個預算不足，我們有向議員做專案報告，我們的鋪路預算一年至少要 20 億元，但是每年的預算都只有 7 億元，每年都缺 13 億元，在這種情況之下，議員不分新舊，大家都會關心，里長也會關心，大家一直建議、一直建議，每年預算缺口都是十幾億元，養工處這邊就一直錄案，議員什麼時候來會勘建議，所以就是會這樣一直拖。

邱議員于軒：

我們那邊有工業區，譬如你也可以透過民政局相對去溝通，對不對？〔好。〕大家基礎建設是一起的，因為那邊有工業區，道路每天被重車碾壓，我就不相信如果是苓雅區的道路，你敢放任讓重車在那邊碾壓，這就是不一樣的地方啊！你們有考慮過區域性的問題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工業局的部分我們也有去爭取，像剛才議員提的光明路，如果整條鋪設要 7,800 萬元，但是沒關係，我們還是儘量去找經費。

邱議員于軒：

你說要 7,800 萬元，但是我都看到別人、有些議員…。當然，我知道你們有相關的評比，人家幾百億元你都在花了，對不對？我們那個是重要道路，重車每天碾壓，真的拜託一下好不好？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好，我們儘量來爭取。

邱議員于軒：

局長，真的跟你拜託，我們都要跟你拜託耶！開闢公園要向你拜託，鋪設道

路也要向你拜託，我們都是在做基礎建設啊！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不用、不用拜託，這是我們應該做的。

邱議員于軒：

我不知道大寮腳踏車道是不是你的業務，但是情況也是一樣，汽車都可以在上面行駛，但是雜草叢生，我看到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工處有在那裡立一個牌子，所以我覺得是你的業務。這就是在我們大寮境內的腳踏車道，如果它是一個腳踏車道，你們就把它好好的做規劃，不是要發展高雄市觀光嗎？但是卻任由汽車碾壓，結果又是這樣子的狀況，連立牌都被藤蔓遮起來了，我有去把它弄掉，因為那是我騎車時發現的，這邊是不是也同步去整理一下，好不好？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好，防汛道路的維管是水利署，自行車道的那些狀況我們去了解一下，如果可以把它…。

邱議員于軒：

你說是水利署維管，可是那個牌子是你們養工處立的，是工務局養工處立的。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來巡查，該換的就換，該更新的就更新。

邱議員于軒：

對啊！你們去巡查一下，好嗎？汕尾橋這邊也要拜託你們。因為時間的關係，接下來我要問都發局。主席，我的時間要延長 1 分鐘，2 分鐘好了。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邱議員于軒：

感謝主席。我要問一下都發局，我們高雄市基本上是前景可期的一個城市，因為目前全世界的都市發展都在灣區，譬如中國大陸的大灣區，還有東京灣，我們高雄市目前開發的狀況到底是怎麼樣？我想透過都發局了解一下這個經營績效，是不是請都發局局長回答？因為之前我看到你們的新聞說，洪副市長現在跑去土開公司當總經理了，對不對？上個會期土開公司總經理的議題也討論得非常熱烈，到底它目前的經營績效如何？我們有沒有辦法去了解它的經營績效？是不是請都發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就我們了解，目前土開公司經營的範圍除了高雄港區幾個舊港區的碼頭之

外，它還肩負開發港務公司台南安平港的部分。

邱議員于軒：

我只要知道我們高雄港的績效，安平港我又管不到。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按照最近一次的董事會，我聽取他們的報告，1 月到 7 月的營業狀況，我覺得他們的帳目如果再扣除掉安平港的收入，高雄港區應該是算虧損的。

邱議員于軒：

笑掉天下之大牙！那麼好的一個地方，我們重點發展的地方怎麼會虧損呢？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主要營運已經第三年了，土地開發面積到目前只有 2.8%，3 年不到 3% 的土地開發，開發的速度太慢了，所以這個部分，對於三方協議書，市政府和港務公司都已經談妥了，內容都不錯，就等待交通部航港局、港務公司同意。

邱議員于軒：

所以還沒有簽，不是說要簽了嗎？為了高雄市的開發，這不又是卡韓嗎？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立法委員也在關切這個問題。〔…〕這個我們會來要求，我們會要求土開公司來加速。〔…〕了解。〔…〕好，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邱議員于軒的質詢，接下來，請朱議員信強質詢，時間 15 分鐘。

朱議員信強：

主席，我和陳議員善慧共同質詢。

主席（曾議員麗燕）：

好。

朱議員信強：

首先問一下工務局吳局長，針對美濃西門大橋南側這個案子，經過上星期和地主協調以後，大致上是不錯，請問一下局長，西門大橋南側拓寬案什麼時候可以開始做？主席，麻煩局長答復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剛才提的這個案子我有請新工處辦理，也謝謝朱議員的協助，我們定線出來，它的寬度到底要多少，確認以後我們就把相關地主清查出來，需要徵收多少土地、多少費用，這個要先去把它調查出來，然後我們看多少經費，我們內部再來討論。第二、我有請新工處就定案的部分看看要 8 米、10 米，定案以

後，就先去規劃設計。

朱議員信強：

整體再來設計。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先去設計。一方面設計，一方面再來看土地的費用多少來跟地主協商。

朱議員信強：

針對工務局就是上個星期五，陳議員善慧邀請花賞大樓的住戶，差不多來了將近 100 位，跟京城建設針對花賞大樓，依據獎勵投資市場自治條例，一、二樓要做超級市場使用，現在這裡包括一樓做裝潢，二樓要變更使用，我請教工務局長，你們是怎麼樣同意他們裝潢的？有或是沒有？經發局今天沒有在這個部門，聽說經發局同意他們變更二樓的使用範圍，這個法令規定在 100 年 10 月 27 日已經廢止了，現在 108 年，你們什麼時候准他們變更的？本席非常懷疑，這個法令已經不存在了，規定一、二樓要做超級市場，你就要要求他這麼做。他們甚至做健身工房，在一樓裝潢，二樓要變更，我覺得我們高雄市政府經發局怪怪的，都沒有幫住戶說話，住戶說所謂公共設施是要鼓勵我們的市場用地要如何活化？要如何獎勵？結果你看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辦法附表，其中也沒有健身房，只有一個休閒運動，你們讓他拿來做健身房，第三條及第五條也沒說有健身房，所謂休閒運動包括游泳池可公共使用，這樣才對。局長，這個部分你先看一下，因為時間的問題。

陳議員善慧：

請教工務局，經發局這一案是何時送到工務局核准的？我是說經發局何時送到工務局的？因為他要經發局先核准變更，才能送到工務局。

朱議員信強：

就是說他核准的時候，現在執照還沒有發下來。

陳議員善慧：

還沒發！

朱議員信強：

何時准的？因為核准後才會轉送工務局。

陳議員善慧：

因為工務局如果核准才會發嘛！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報告兩位議員，我請建管處江處長答復。

陳議員善慧：

好，沒關係。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江處長答復。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這個案子據了解，經發局在今年 1 月。

朱議員信強：

今年 1 月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對，今年 1 月他們核准他二樓可以變更做商業使用。

朱議員信強：

變更的依據是什麼？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這個可能要問經發局。

朱議員信強：

你們工務局不可以就照著經發局准的。

陳議員善慧：

你說要問經發局，那我們要求你，你這個執照先不要發出去。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好！

陳議員善慧：

這一塊本來是私人土地，是市場預定地，經過一間建設公司，叫做龍鎂建設公司，他們買走了，買了之後，我們市政府有一個獎勵投資，我不知道他是申請不過還是怎樣，他才賣給京城建設，京城建設利用市政府的獎勵投資，本來這一塊地旁邊的毗鄰地，譬如說是住三，住三的容積率是 240%，住四的容積率是 300%，但是他這一塊地的容積率取得是 840%，這是一個很明顯的圖利，要說圖利也可以，不說圖利也可以，但是他在賣這些房子的時候，他對外跟這些住戶都說，我們一樓要做超級市場，所以住戶就是針對一樓要做超級市場才來買這裡的房子。住戶跟我陳情當時一坪買到 34 萬，到後來都賣不出去，目前賣到 25 萬，你看他的容積比率比別人高那麼多。他的一、二樓原本是超級市場，他租給人家不知道是 3 年還是 5 年，做不起來之後，他就變更要做商業使用，這很明顯的是欺騙消費者，你知不知道？欺騙消費者。這不要緊，他要變更的時候都沒有跟住戶講，直接就去經發局申請了，我們經發局那時候不知道怎麼簽 3 年以上，一、二樓一定要做 3 年以上的超級市場，為什麼要簽 3 年

以上呢？這是獎勵投資，一、二樓一定都要是超級市場，為什麼還要訂定 3 年？獎勵投資就是你永遠都要做超級市場，為什麼還簽 3 年？3 年之後，我要怎麼做都隨便我，只要你們市政府裡面有人配合我就好了，是不是這樣？

朱議員信強：

三位局長，地政、都發局以及工務局長都在這裡，一塊地它的適法性 100 年 10 月 27 日已經廢止了，超級市場一、二樓，它的容積台灣全省獎勵投資 840%，如果以市場用地是 420%，本席在這裡建議包括經發局，包括容積的代金，主席你知不知道他認養兩座公園，回饋金 54 萬元 3 年。條文第三條、第五條都沒有，經發局同意他變更商用，你們一些行政裁量權，所有住戶在罵，法已經廢止，住戶已經住在那裡，那個是公共設施，不是私人俱樂部，他所號稱世界級的健身工房，已經違背使用的項目，包括代金的繳交、回饋金也沒有這回事啊！你來認養兩座公園 3 年 54 萬元，那天協調會我和善慧…。

陳議員善慧：

54 萬剛好 2 坪。

朱議員信強：

剛好 2 坪，你給他變更成商用，所有的住戶很不滿。所以工務局，就剛剛陳議員說的，現在京城建設由公共設施保留地多目標使用辦法之規定獲得本市最高容積 840%，該建案出售 3 樓以上住宅已獲益甚巨，所以你要回歸市場使用，現在他要變更沒關係，讓他變更啊！他的容積是 420% 啊！另外 420% 的代金是不是要依照容積轉移辦法來辦理？經發局沒有來，工務局長，這個部分是不是就剛剛陳議員說的，你們還要發照嗎？請工務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違規的部分我們就依法處理。

朱議員信強：

拆還是罰？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該罰就罰。譬如說我們有去檢查，有一些違規的部分。第二、就是在所謂室內裝修的部分，還沒有核准之前當然我們是會勒令停工，依法來查處，這個是有一個程序，那所有的建照審查…。

朱議員信強：

根據住戶所講，已經寫陳情書差不多一個月了，都沒有看到你們工務局去看一下，都沒有嘛！這個禮拜還要辦會勘嗎？〔是。〕

陳議員善慧：

局長針對這個問題，你們執照還有沒有要繼續發出去？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個所有的使用執照變更都是有它的法定程序跟規定，我們絕對是依照所有的法令審查。

朱議員信強：

對啊！不過我看經發局好像是沒有依照這個法令，法令已經廢止了，它已經是固定式一、二樓做超級市場用，你沒有法源可以據以變更〔對。〕這個變更是在 100 年 10 月 27 日以前，還有法源、法令，現在廢止沒有了啊！它的一、二樓就是固定要做市場用地，怎麼可以同意變更商用呢？我知道，包括郵局、交通，還有休閒運動，那是公共設施，包括可以做游泳池供大眾使用，我們市政府可以去審議它的收費標準，這個是屬於私人的公司，它是一個比較高檔的健身工坊。

陳議員善慧：

局長，本席認為京城建設跟我們市政府的關係應該不錯，不然他不敢這樣明目張膽，這個東西已經沒有法源依據了，竟然有辦法送去經發局，結果經發局還許可讓他通過變更，你知不知道現在京城建設總經理以前在我們市政府是擔任什麼職位？

朱議員信強：

局長知道嗎？

陳議員善慧：

局長，你知道嗎？你不知道。他以前是我們高雄市都發局局長。你看這裡面有沒有很詭異？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跟議員報告，建管處，包括工務局所有的同仁，在做任何的業務…。

陳議員善慧：

我知道。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絕對是依照法令程序來審核。

陳議員善慧：

你們是因為經發局核准了之後送過來給你們工務局，〔對。〕所以說…。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因為變更使用執照有它的法定程序跟需要檢附的相關文件才會審核，如果沒有符合，應該退件就退件，不准就不准，如果符合相關的法令，我們…。

朱議員信強：

局長，你們都核准了。我聽說大家，不是…。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沒有核准，現在還在審查中。

朱議員信強：

大家准…。

陳議員善慧：

還在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啊！還在審。

陳議員善慧：

還在審嗎？

朱議員信強：

還在審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是啊！現在還在審查中。

陳議員善慧：

因為星期五開協調會的時候，我覺得我們那個…。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副處長有參加。

陳議員善慧：

我知道。經發局有一些事情都沒有照實講出來，副處長有跟我講這個問題經發局應該要提出來說明一下，沒有關係，我們在總質詢，各個局處都在這邊的時候，我們無黨籍的議員可能也會利用一些時間來討論這件事情，大家來釐清問題，這到底有沒有圖利、有沒有違法，對不對？怎麼可以讓百姓一坪三十幾萬買的房子，1、2 樓要做市場，房子居住沒幾年，1、2 樓就要變更成商業用的地方，1 樓要做市場，到現在也還沒有做，現在還怎樣你知道嗎？下面開始在招收會員了，我有跟工務局講，你們該拆的就要拆，你們如果在拆違章建築的時候都很快，但是如果碰到財團的違章建築要拆卻都很慢，我覺得非常的奇怪，你知道嗎？你們該為百姓的，就要為百姓，不能大小眼，你們該強硬，就要強硬，局長。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不會啦！我們會依法辦事，我們沒有受到任何的壓力。

朱議員信強：

局長，在這裡有地政局局長跟都發局，大家都知道，我們看到這個案件實在是很遺憾，你那時候多目標獎勵的辦法就是要鼓勵閒置市場用地讓你去活化使用，這樣對嗎？你們工務局現在允許裝潢 1 樓做招募場所，他們在那裡招收的會員已經很多了。那天在協調的時候，經發局副局長說已經核准了，現在交給你們工務局等著要發執照，我是那天聽到的。它的容積是 840%，我們高雄市民如果要討一些容積，就要繳一些代金或什麼。像這件我們一定會去追，它原本市場用地 420%，現在變成 840%，如果它要變更是不是可以跟毗鄰，包括相關這邊的容積 420%，對於所有在做建築業的老闆及我們市民來說才公平。你們說要變更就變更，結果繳了 54 萬元，其他都沒有了。他們先裝潢，住戶在那裡反對，你們才出來協調，我覺得這個都不對，請局長在這方面要堅持，事情在還沒有水落石出以前，加上又簽了 3 年的合約。主席，他們簽這個約是，今年開始起做 3 年的超市，我們就可以來變更，高雄市政府是這種市政府嗎？怎麼可以說京城建設跟經發局簽 3 年做超市的合約，就可以變更用途呢？沒這個道理，也沒這個法規吧！針對這 3 年的合約，我早上打電話給經發局，你們的合約拿出來讓大家檢視，到底你們做的是對還是不對？局長，這部分就麻煩你注意一下，你們不要事情還沒有查清楚以前，你們就發了執照。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不會啦！

朱議員信強：

那裡的住戶有很多人在抗爭。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會注意來釐清相關的法令規定。

陳議員善慧：

局長，麻煩一下，針對 1 樓違規使用的部分，一定要趕快去取締，〔好。〕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上星期民眾陳情的時候我們副處長應該也有說，在 15 日內我們會依程序通知，請他按照程序辦理，他們違規就是違規，該罰就要罰，〔…。〕我們依法處理。〔…。〕好。〔…。〕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信強議員的質詢，局長要依法處理。接下來請簡議員煥宗質詢，時間 15 分鐘。

簡議員煥宗：

我大概針對地方上幾個議題，請教工務局，第一個，就是有關於翠華路整個路面的問題，這個表格是我從今年 8 月到 10 月，針對市民朋友從 1999 反映的

一些統計數字。其實在路平的部分大概反映了 3,472 件，另外值得注意的是，路燈的部分是 3,481 件，這兩個部分跟工務局比較有關係。路燈的部分，大概從過去到現在，我們跟養工處也好、台電也好，我們有建立一套默契，要是個案可能就是路燈壞掉了，要是有大規模的，那就是台電供配電的一些問題，甚至我們有成立了群組，這個部分也提供給工務局做參考。再針對路平的部分大概有 3,472 件，這是我做的一個圓狀圖，大家看一下，其實跟工務局相關的加起來也滿恐怖的，大概 2 個月就 7,000 多件，民眾針對路平跟路燈，包括針對環境的部分跟 1999 做的反映。

接下來跟局長這邊討論的是，其實翠華路是美術館地區跟內惟地區比較重要的道路，我們好不容易爭取到鐵路地下化，現在已經地下化了，我知道目前有幾個工區都在進行中，其實當地民眾對於翠華路的問題，十幾年來也不斷在做一些反映，這是從台鐵的美術館火車站往北騎到內惟火車站整個路面的狀況，其實大家可以看到整個路面狀況不是那麼理想，我知道因為美術館旁邊的馬卡道路也有一些工程在進行中，從南邊過去，去年我們在美術館附近完工了一小段的綠園道，它往北到美術館地區，然後一直到馬卡道路，我知道目前都在施工中。我想請教工務局，目前以整個翠華路來講，它有沒有規劃相關的刨除計畫，或者有沒有相關的期程？是不是要等到我們大美術館計畫完工之後我們才會進場，還是整個工區…，因為整個翠華路很長，包括明誠路以北又是水利局在內惟站附近的綠園道工程要施工，有關於翠華路的部分是不是可以請局長來做一下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謝謝簡議員對於翠華路的關心。我跟議員報告，我們園道的工程現在是新工處在施作，發包完整個施工全部完成以後，我們就會配合周邊人行道環境的改善，還有一些黑板樹可能也會移植，明年度都會改善。AC 的部分我們都有納入規劃，讓所有的工程都做完了，我們再來改善路面。

簡議員煥宗：

就是要等綠園道…，工務局的部分，不包括水利局。〔對。〕應該說明誠路以南，你們屆時會配合綠園道的完工，再做路面的處理。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路面的改善、刨鋪。

簡議員煥宗：

下個問題其實困擾大家很久，就是青海路周邊整個設施的進度，好不容易鐵

路地下化後，我們把青海橋拆掉了，拆的速度也很快，我知道拆完的那一天，韓市長也有去現場，大家都很开心，青海橋終於拆掉了，回到路面平行的狀況，未來大家行的部分可以更加便利。可是之後相關的設施讓人想不透，從3月份一直到現在都還沒有處理好，在8月上旬也有很多媒體在關心，我當時也有受訪，希望工務單位可以加快腳步。當時副處長有出來說，預定9月底會完工，但是現在已經10月了，這是我上禮拜去看的，我也有辦會勘，可不可以請局長講一下，青海路周邊的人行道到底何時可以真正完工？因為青海路已經開始集市，民眾都很期待，那麼大的人行空間對於當地社區大家都很歡迎，可是工期從原本的8月、9月一直拖到10月，這部分請局長簡單說明，我們到底什麼時候有信心完工？不要讓當地居民不斷的找民代、找媒體反映。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青海路拆完陸橋後，我們就馬上配合周邊附屬設施的興建，包括人行道、排水溝、植栽。因為在施做人行道的時候，有部分是因為排水的流向，水流的方向會產生積水，所以中間又有請水利局來幫我們做會勘，然後調整排水的坡度，這個有延宕。第二個，管路也有一些延宕，這些我們必須承認，可能是之前的規劃設計，在排水方向沒有調查清楚我們就辦理發包，所以施工有延宕。第三個，契約的工期在之前發包時訂的太寬鬆，整個規劃及工期，新工處類似的案件我們要做個檢討，以後要做比較完整的規劃。整個工程到目前為止，包括我剛才講的，路面、人行道，還有植栽工程，包括一些交通的標線、號誌方面，全部都已經完工了，以上跟簡議員報告。

簡議員煥宗：

確定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確定。

簡議員煥宗：

我早上去看，那些都還沒收尾，你再確定一下好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應該是剩餘材料還沒有運走。

簡議員煥宗：

對啊！還沒有收尾。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上個禮拜去看是這個樣子，收尾的部分我請新工處這個禮拜全部完成。

簡議員煥宗：

因為我就住在那附近，我每天都在幫你監工。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謝謝，我就請新工處…。

簡議員煥宗：

你應該再去巡視一下，我今天過來的時候還沒有完全收尾，好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就一些剩餘材料。

簡議員煥宗：

枉費人行道做那麼漂亮，我覺得那樣很可惜，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好，做不好的地方我們趕快來改善。

簡議員煥宗：

下個問題繼續跟工務局討論，過去有個大美術館計畫，針對美術館外面 2 公頃的馬卡道，因為鐵路地下化的關係，我們就把它合併起來。我知道整個工期，目前來講我看到的部分，內部馬卡道的路型已經出來了，共桿路燈也開始裝設了，人行道和植栽的部分，我看大家都很辛苦的在那邊做。我還是要問一下局長，這個工程對於美術館未來的發展很重要，中間也歷經一段波折，從原先的沒有馬卡道，到後來增設馬卡道，對於內惟和美術館地區來講，我們希望這個工程可以將兩個社區合而為一。請教局長幾個問題，第一、過去我在質詢的時候也有提過，這整個工程的期程什麼時候可以完工？第二、在日昌路那一段，因為那邊有內惟黃昏市場，相關單位到底有沒有設計停車位，提供到黃昏市場採買的民眾停車使用？第三、明誠路、美術館路，甚至華安街，過去那邊是平交道，我們都知道鐵路平交道會比一般道路高，我們未來是要維持現狀，還是要把它降低？我舉個例子，如果你從內惟要去美術館路，走逢甲路經過翠華路必須要爬個小坡才能到明誠路，這個部分我們的工程技術能克服嗎？讓我們整個路面可以平坦，還是要維持現狀？這三個問題，請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比較細節的工程部分，我請黃處長答復。

簡議員煥宗：

好，沒問題。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處長請答復。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美術館段這個部分，目前的進度大概是 70%，工程的合約是在 12 月左右會完工，但是實際上總工程司每個禮拜都會到工地去開專案會議，目前管制的情形是會在 11 月底完成鋪設。

簡議員煥宗：

所以會提早？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對，會提早一點。

簡議員煥宗：

過去我有反映日昌路跟翠華路交叉口，因為有黃昏市場，你們有沒有規劃相關的停車位？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園道沿線停車位是由交通局統籌規劃，我們工程單位會配合他的規劃去增減。

簡議員煥宗：

有關過去的平交道所凸起來的路幅，你們會不會做改善？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原則上道路會平順銜接。

簡議員煥宗：

確定嗎？我看到華安街那一段，其實那邊園道也做好了，可是路面還是會高起來。未來西藏路接美術館路，以及逢甲路接明誠路，這部分你們會改善嗎？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這部分我會後特別檢視一下，原則上我們是以平順銜接為原則。

簡議員煥宗：

好，謝謝處長。有關河西一路路面改善的建議，過去有個涵洞，我們相關的單位也很努力，10 月 17 日晚間全面通車，可是通車之後發現一個現象，民眾、機車族反映，這裡有兩處凹陷，不管是騎摩托車或是汽車的底盤比較低時會去摩擦到，這部分工務局要如何改善呢？那裡打通後社區居民很高興，但是因為這樣反而變得很危險，請局長簡單講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個我有去看，自己也實際試過，因為受限於原來的排水溝，以前有涵洞，

大家行駛比較慢，所以沒感覺，現在把上面打開了，車速比較快，所以…。我有請新工處會同顧問公司，看如何把高程調整平順。

簡議員煥宗：

好，謝謝局長。再來是我從 106 年一直關心的，就是河邊里和綠川里因鐵路地下化工程所造成的地質問題，感謝工務局工程企劃處鄭處長，他從頭參與到尾，也協助民眾解決很多的問題。其實我們有跟鐵道局提出一些要求，希望地下化後可以做全面性地質監測。大致上看都沒有什麼問題，不過今年 5、6 月有出現一個狀況，就是剛才我們拆涵洞的那附近，有一個編號 SM20 那個點，最近有地層下陷 5 至 6 公釐的變化，大地技師公會也說會持續監測。這些資料他們都有寄給鄭處長做參考。所以這件事情也拜託工務局繼續協助當地的民眾，對於他們生命財產安全提供適當的協助，這部分是不是請處長做簡單的回答，未來我們要怎麼協助這些民眾？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鄭處長回答。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鄭處長元宗：

至於監測及鄰損的部分，我們都有持續和鐵道局做聯繫；監測的部分，到目前為止，原則上大部分都穩定，還有一個小的變化，有請技師公會做監測；鄰損的部分我們再繼續和鐵道局做協調。

簡議員煥宗：

那就再次麻煩，這件事情工務局從過去到現在真的幫忙當地民眾很大，因為那邊大概有一百多戶的民眾受到影響，在這裡再一次感謝工務局鄭處長的協助。關於監測點的部分，未來也希望透過鄭處長的專業，跟技師公會做好相關聯繫，有問題要趕快跟民眾講，如果有改善的方式，也要讓民眾知道。好不好？〔好。〕謝謝，主席我質詢到此。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簡議員煥宗的質詢，接下來請張議員漢忠質詢，時間 15 分鐘。

張議員漢忠：

在這裡要拜託都發局長，因為有非常多比較弱勢的百姓，中央和地方政府都非常重視並提供資金補助，在中央政府規定的資金補助當中，有一個條款就是要提出申請補助，當然要取得租屋合約書，在座如果有去了解基層的百姓，他們不知道要如何取得這個合約書，尤其有一些房東堅持不要蓋租約同意書，當然百姓不管是租了 10 年或是幾年，就是沒有辦法取得租屋合約書，沒有租屋合約書就沒有辦法申請補助，這方面高雄市政府是不是可以研議出一套，如果了解基層比較弱勢的百姓，雖然他們租屋在那裡，但是房東不同意讓他們設

籍，也有很多這種房東，這種情況我也遇到非常多。這是中央的補助條款，如果沒有取得合約書是沒有辦法申請的。我如果沒有提供這個訊息，有可能市府承辦人員沒有發現比較弱勢的百姓。局長，高雄市政府是不是可以研議一套相關個案，看要怎樣協助這些需要的人，局長有沒有辦法？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謝謝張議員的指教，有關於租金補貼這個涉及到全國性，中央有規定這個整個經費來源，中央補助占了八成，這是全國性的問題，也就是屋主在申請租金補貼的過程，它要依中央規定，要檢送契約才符合申請要件。當然議員所關心的，是不是可以免附申請契約，事實上配套的措施，屋主依照規定是每個月有1萬元租金收入，免納入綜合所得稅。另外市政府是針對房屋稅及地價稅的一些優惠利率，大致上目前的作法是這個樣子。所以這部分未來假設有機會的話，我們會再向中央反映議員這個問題，看有沒有改善空間。

張議員漢忠：

局長，我是拜託你們到中央討論的過程，一定要提出來討論這一點，真的有一些比較弱勢的百姓，因為房東堅持不簽租金相關合約書，他們沒辦法取得合約書，就沒有辦法申請租金補助。

地政局長，我一直期待五甲路東側的重劃，這個重劃啟動到目前聽說送內政部被退回好幾次。但是我最期待的是中崙社區，將近三個里有好幾千戶的百姓，目前中崙社區的型態，南京路到中崙的地方，只有一條產業道路，重點是重劃還沒有完成，產業道路無法規劃，目前中崙社區所有的百姓進出，比較大型的車子都要靠聯外道路油管路，或中崙社區污水廠那邊 88 道路兩個方向。最重點是我要麻煩局長，五甲路東側這個重劃區，現在工作進度是達到什麼程度，這個在幾屆之前，我就一直期待五甲路東側重劃，看要怎樣加快來完成，中崙社區的百姓出入時沒有一條很正常的道路來讓他們有行車的空間。局長，五甲路東側是不是請你先向百姓來答復，好讓中崙社區的百姓了解，目前五甲路東側的進度到什麼程度？局長請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謝謝張議員對於中崙社區民眾交通便利的關心，不過這個地方特別向張議員報告，因為這個是一個區段徵收區，它不是重劃區，如果是重劃區，我們大概就可以很快速的進行。因為它是一個農業區，還要變更都市計畫之後，才辦理

區段徵收，到目前為止都市計畫還在變更當中還沒有完成。都市計畫沒有定案，地政局的區段徵收就沒有辦法做後續，因為我是下游的工作，我就沒有辦法接續上去。所以幾年來一直在都市計畫變更，但是都被內政部退回的原因就是在這裡，內政部覺得這個都市計畫的規劃，還有值得商榷的空間。所以就一直退回到市政府，這部分都發局也有和鳳山區公所討論研議，簡單說就是都市計畫還沒有變更過，區段徵收就沒有辦法進行，這個要向張議員做一個說明。

張議員漢忠：

局長，我的重點是看到中崙社區好幾千戶的人口，沒有一條道路讓他們行駛到中崙社區，包括中崙社區公車也無法行駛那一條產業道路，我的期待就是如此。另外鳳山第 85 期重劃，我看到工作報告就是 108 年 12 月底要完工。85 期重劃車專 1、車專 2、車專 3 會來完成，但是有一些部分還沒有處理，會不會耽誤到我們計畫的時間，會不會耽誤到 108 年 12 月底完工時間，會不會延期？局長，你有沒有把握 12 月底完工？有沒有把握？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謝謝張議員對 85 期的關心。基本上目前還有 3、4 戶的牴觸戶還沒處理，這個是事實。我們能夠做的部分，像文衡路、曹公路的部分能夠開通就優先來開通，剩下的部分，我們是打算工程到那個地方就必須要處理，沒有辦法，因為事實上在協調的過程當中，我們已經花了很多的心思去溝通，甚至幫他們找安置的地點，不過這要租金，因為都發局很幫忙，也提供建國新城的空間讓他們去住，但是他看了以後又反悔了。在溝通上都沒有信用，我們就很頭大，不過這沒問題，工程到那個地方，該拆的時候，我們就要拆，這個沒辦法，也許拆的過程當中會有一點點困難度，但是我們會全力來克服。

張議員漢忠：

高雄市政府都委會、都發局現在已經在進行過去幾十年前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歸還於民。公共設施保留地，高雄市政府應該有研議一套歸還的方法，過去都市計畫規劃公共設施用地、公園用地包括機關用地，通盤檢討以後，每 5 年通盤一次檢討，5 年檢討一次，連續 5 個 5 年檢討 25 年後，這個地方其實沒有必要開發，包括道路不用開闢、包括公設不用取得，尤其我們政府沒有辦法徵收過去 50 年前、60 年前都市計畫所留下來的保留地。

我看到市政府的第一階段從仁武開始實施公告，把這個地歸還給原來的地主，其實地主很無奈，他有土地劃做公共設施，他真的很需要這塊土地，要貸款也無法貸款、要賣也沒有人要買、要租也沒有人要租，當然遇到這種的問題，是百姓一個很頭痛的問題。現在我們已經正式啟動通盤檢討這些地方不需要，我看到我們的計畫好像是從仁武開始，林園大概什麼時候可以啟動？局長，請

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跟議員報告，事實上公保地解編確實長期以來就有很多的民怨，影響到私有地主的權益，所以在新政府上來，尤其市長特別的關心，從今年年初就不斷在市政會議或私下也跟我來指示，公保地解編一定要加速。所以都發局針對公保地的解編，數量非常的龐大，高雄市目前是 31 區的都市計畫區，13 區是配合通盤檢討作業中，其他 18 區沒有辦法配合通盤檢討的時程情況之下，18 區就做所謂的專案通盤檢討。今年度就是針對這 18 區的專案通檢，因為量很大，所以分批次，包括仁武、大寮、岡山、湖內，這些都是屬於第一批次，我們所謂批次是按照三批次公展的順序，兩批是已經完成公告了，目前還有最後一批次就是 12 月底，第三批次的公展要開始，也就是年底之後全面性進入審議的階段，走這個程序，18 區的專案通檢，大約明年就可以來完成。

明年之前陸陸續續完成，接下來到中央也大概在後年的年初，我預估中央也大概 1 年左右，實際上解編大概在後年，在市政府都委會階段是明年年底之前一定會陸陸續續來完成通盤檢討。這個部分，我一定會來加速，至於相關的資料，我們會後再提供給議員。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漢忠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劉議員德林質詢，時間 15 分鐘。

劉議員德林：

針對今年 3 月 14 日高雄市市長帶領所有的公務部門，包含都發局、地政局、工務局各局處召開一個記者會，對外宣布這五、六十年所有身為民意代表，一直針對公設地的保留地來為民請命、為民請願。市長上任之後，也基於苦民所苦的精神去研擬，包含帶領都發局各相關局處出來召開記者會，高雄市達到全國第一名，率全國之冠還地於民、公設地解編、高雄跑第一。

剛剛我們也聽到張漢忠議員針對這個議題來跟都發局請教，都發局在 3 月 14 日以後，也針對市長通盤實施的政策一直在努力，這一點我們必須要給相關局處表示非常的肯定，這個肯定是什麼？我們基礎的精神，第一個，還地於民，這是我們的總目標。第二個，我們針對 1,867 公頃的公設地的保留區做一個通盤檢討，目前據我了解，我們檢討出來 333 公頃，各位知道嗎？這 333 公頃以市價來計算，將近 1,000 億，等於政府不用花 1,000 億去徵收，反而把土地還地於民，讓地方上能夠藉由百姓拿到本身的私有地，能夠做一個很好的規劃，包含土地價格、地方的發展、建設的起飛，這個都是讓人民非常有感，也

是政府對人民有一個非常好的交付責任，所以節省 1,000 億的公帑，改善都市景觀，本席剛剛也提到帶動整個都市景觀，所以在這種三贏的前提之下，我們真正能夠體會出來，市長上任之後，大家都可以看到公設地造成很大的民怨，50 年不變，韓市長一上任就改變，改變之後，我們也看到這 333 公頃的公設地，可是我在這邊要瞭解的是，我們本來是三處公展都發局已經完成 2 處公展，時間跟速度也非常的快。現在公展除了這三個地區，本席有一點要請教都發局長，本席發現鳳山在這一次公展好像並沒有放進檢討的目標，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跟議員報告，事實上鳳山的部分我們是併在目前第三次通盤檢討中，也就是我剛剛所提到的，高雄市有 31 區的都市計畫區，其中有 13 區目前是在配合定期通盤檢討，鳳山就在這 13 區裡面，至於時間還沒有到定期通盤檢討部分，我們特別用專案來處理，所以鳳山的部分…。

劉議員德林：

局長，目前來講的話，公展裡面並沒有將鳳山納入。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不在這 18 區裡面，是另外…。

劉議員德林：

對，今天這個既然是市長的一個德政，鳳山也不能獨排在外，這個部分來講，在你們的工作進度裡面，鳳山是納入一般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對。〕我和市民的希望是，我們也要納入專案的檢討，然後通盤檢討案已然過了，那個時候已經來不及了，我們現在離通盤檢討還有將近 3 年、4 年左右，為什麼不把這個直接納入專案一併處理？對於高雄鳳山未來發展是不是會更好？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以鳳山來講，目前我們預估已經盤點大概…，預估啦，解編的大概有 55 處公設保留地，這個部分大概 9.5 公頃，這個速度…。

劉議員德林：

對，沒有錯，本席一直針對問題在追蹤，我們當初在一般通盤檢討當中，本席也一直督促都發局針對這個要檢討，在通盤檢討的時候要做這個，這個部分在上一次通盤檢討裡面檢討出來 9.5 公頃 55 處已然解編，可是我們需要再做一個更詳細的專案解編。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部分我所瞭解，鳳山這個…。

劉議員德林：

局長，既然是專案，我們當然希望鳳山未來的發展能夠更好，因為鳳山現在是首善之區，也是高雄市現在發展速度最快的，有土斯有財，這個是真正的創造三贏，政府贏，百姓也能夠拿回他的私有地，另外促進都市的發展，這個是三贏。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確實，這個部分不光是還地於民…。

劉議員德林：

局長，是不是要考量一下？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可以，沒問題。

劉議員德林：

這個既然是專案就納入專案，雖然我們 5 年 1 次通盤檢討已然過，我們要爭取的是，既然是一個政策，就是包含大高雄地區，沒有什麼其他的地區，也沒有所謂一般的，一般的正常是 5 年 1 次通盤檢討，我們要的是整體專案，既然市長苦民所苦瞭解這個，50 年來沒有一個縣市長能夠…。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鳳山三通的通檢部分，我們會來加速，這個應該是會比專案更快，這個部分的細部期程會後我們再提供給議員。

劉議員德林：

不但會後要提供給我，還要白紙黑字告訴我，鳳山未來是在怎樣的計畫裡面，怎樣納入比較快，就像局長講的要更快，我相信身為地方民意代表，尤其地方選出來的，更是責無旁貸必須要對地方付出責任，整個大高雄地區的發展，也是我們共同努力的一個目標。

另外，本席再針對除了我們有 1,867 公頃解編 333 公頃之外，我們來講解編完了之後，市政府、都發局、地政局有沒有扮演更好的角色來輔導或者協助這些被解編的高雄市民朋友，讓他更能夠瞭解解編之後，他要怎麼樣來面對？包含本席在這邊提出來，原高雄市機十跟機十二，過去民眾就一直不斷陳情，在機十跟機十二解編之後，你也知道那個是高雄靠近愛河附近最精華的。最近大家可以看到高雄市母親河愛河整體在發展，包含我們的一個摩天輪都要在附近，如果在這上面機十跟機十二的解編，民眾在這 60 年來他們本身房子的坪數都不高，大概都是十幾坪、15、16 坪，在這上面怎麼樣來協助他解編之後能夠做整體開發？這個部分應該是市政府的責任，據本席瞭解，這上面未來政府要扮演什麼角色？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跟議員報告，確實前金區林投里機十、機十二這一塊大約有 3 公頃機關用地，就我所瞭解，這個部分過去以來應該超過 60 年了，這個土地上有一些還沒有處理，就是有關於土地權屬相當的複雜，這裡面因為包括有公有土地、公私共有的，還有私有的都夾雜在其中，目前整個居住的住戶也相當多，相對的這裡面也住很多比較小坪數一些比較弱勢的住戶，所以整個在進行都更的過程中，相對這一方面要去協調、配合的問題相當的多。這個部分在這個月初都發局也主動邀請前鎮區長、當地里長、國產署，還有財政局等等相關單位進行研議。針對裡面屬於機關用地的公保地我們也納入了。我們將在第三批也就是原高雄市區公保地專案通檢來辦理，預計在年底就可以辦理公展。至於國有地的部分，我們會請國產署進行國有土地一些處分，讓後續能夠有比較相關的處理方向。至於很多弱勢的住戶，我們也透過相關的一些社區營造作法來進行，未來在整個社區的活化，我們會加強來輔導。

劉議員德林：

局長，你剛剛講到兩個字「弱勢」，據本席瞭解，這個地區很多真的是很弱勢，所以是一喜一憂，政府解編之後帶動整體地方發展跟繁榮，這個部分我們也看到未來的希望跟願景，可是政府除了解編以外，還要扮演一定的協調跟如何協助住戶他們未來一些工作，包含這個未來解編之後，是不是經過都市計畫還要再做一些調整或其他，這些都是很重要的。另外，從 3 月 14 日市長宣布之後，我們一直到現在已經辦 2 個區的公展，速度已經相當的快，可是我們今天身為民意代表，速度快我們還要更快，如果按照局長剛剛所提到，到明年的年底，我認為還是太久，你今年都已經完成 2 個區域公展之後，還需要等到明年年底嗎？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因為這個進入法定程序之後，還有高雄市都委會，我們很感謝高雄市都委會 21 位學者專家的投入，目前光我們三波段專案小組會議，我們總共開 26 場專案小組會議，還有 3 場大會才完成這個…。

劉議員德林：

我了解，在速度上本席給你肯定，整個局與局之間相關的連繫我們給你肯定，身為民意代表，還是希望建設加速，永遠人在追時間，加快，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們來加強努力。

劉議員德林：

我剛剛以機十、機十二講的部分是舉例，我相信 330 公頃的問題，一定還有

其他的問題，政府協助的立場怎麼達到人民的需要。本身市長的德政是非常的大，我們也知道在這一段時間，很多的路平都做得非常的好。在明年度加編的預算裡面，把高雄的路平做得更好、更快、更完善，給市民一個安全回家的路。這部分我們也看到，也受到不管是民進黨跟國民黨的肯定。

另外，本席剛剛所提到的這麼好的施政，市長破與立的精神全部涵蓋在這上面，包含小林村的訴訟案，市長也苦民所苦，自己籌募財源來挹注，這個都是非常好的德政，這個德政不是你們 3 月 14 日所召開的記者會之後，本席不提你們的努力，我們也要呈現在高雄市市民…。

主席（曾議員麗燕）：

再給 1 分鐘。

劉議員德林：

市長真的是苦民所苦，落實地方上面的一些問題來解決問題，這是 50 年沒有去碰過的事，我剛剛也提到這麼大的破與立的精神，各相關單位也應該好好的在這上面，除了努力、時效大家都肯定以外，我也希望在宣導上面讓人了解，我們都知道市長跟整體團隊的努力，才有未來高雄市的成果，當然也不可能是市長一個人，在整個黑韓產業鏈不斷、不斷的唱衰高雄，這是不對的。我們拿出事實的政績呈現給高雄市民。市民的眼睛是雪亮的，他心中有一把尺，這才是最重要的一個環節。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謝謝議員。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德林議員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請李議員柏毅質詢，時間 15 分鐘。

李議員柏毅：

整個城市未來的 10 年、20 年或是未來 1 年的整個市政建設上面，我想在場的各位都有責任，我從高雄市的產業來說起。

高雄市的產業大家都知道，目前台灣今天的狀況、股市的狀況非常的好，也創了二十幾年來的新高，這一段新高裡面獲利最多的是蘋果概念股，也就是過去十幾年來跟著蘋果公司，跟著鴻海產業鏈或者是富士康，有進入蘋果手機裡面，各個零組件的廠商，在這一波裡面的獲利是比較顯著，獲利顯著不只在股票上。我想最重要的台灣目前這種科技廠商裡面，最缺、最需要的人、土地、電、水等等解決了沒有？高雄市政府在去年年初開始，積極的爭取橋頭新市鎮轉型，希望跟中央爭取變成橋頭科學園區，來解決科技大廠，來解決台灣目前產業，更解決高雄目前產業結構的問題，所以我們努力的把橋頭科學園區的

262 公頃用地來跟中央討論。從張景森政務委員來到橋頭科學園區做會勘，到今年的 4 月 17 日，可行性評估在行政院通過之後。108 年 9 月份，科技部也送行政院核定。

其實這一連串在 2 年內，把過去二、三十年橋頭新市鎮停滯沒有發展的狀況，變成高雄下一口氣、變成高雄可能未來 20 年，最大的產業聚落，可能未來最多年輕人、最多高科技人才、最多有生氣的從業人員可以進入高雄，回到高雄落地生根，來高雄工作。最大、最期待的產業園區，整個科學園區，可能市政府未來要配合中央要做的工作還有很多。包含地政局要做的很多工作，我等一下請地政局長回應相關的時程，讓市民期待。如果橋頭科學園區開始有第一家大廠進駐之後，不得了，整個楠梓區、整個左營區，大家會來這邊消費，或者是會來這邊居住等等，機會非常的多。高雄市政府其他事情做好了嗎？這個只有都發局、地政局的工作嗎？工務局你的聯外道路做好了嗎？相關的道路做好了嗎？還有高雄市政府其他的，包含在前幾個部門質詢中，我們為年輕人的托育準備好了嗎？為公托準備好了嗎？每一個環節都是整個城市要迎接新產業、要迎接科學園區所要努力的。

橋頭科學園區，甚至當地人還在觀望，這個市政府到底有沒有決心推動橋頭科學園區？因為就我自己看到的，在 108 年 4 月 7 日，行政院開可行性評估的時候，高雄市政府出席的最高指導長官是誰？市長沒有、副市長也沒有，有沒有這個決心要做呢？到底相關的政務官有沒有這個決心，包含這些局處長、還有包含這些局處的同仁，要不要努力的去推動呢？我們一個、一個來追進度，讓市民朋友知道現在進度到哪裡？市民朋友對這個科學園區有沒有一個期待？請地政局回應。局長，請問科學園區經中央核定之後，你手上的工作是什麼？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謝謝李議員的關心，我們的部分就是公益性、必要性的評估，〔是。〕這個部分在 108 年 3 月 29 日，都已經將評估報告送到營建署，讓它併到都市計畫裡面去審了。

李議員柏毅：

我是說可行性評估通過之後，地政局的工作是什麼？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我們的工作就是都市計畫通過以後，做一個土地分配抽籤的作業，目前都市計畫還在營建署審議，過了之後才是我們的，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幫忙先去

徵詢先開闢哪一條道路的…。

李議員柏毅：

只針對開闢道路的徵詢嗎？〔對。〕其他地主也有？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沒有，只有針對道路，1-1 跟大寮路那邊，目前同意的有 35%，也跟營建署報告，營建署說等都市計畫通過以後，我們再詳細跟他確認說這一定要做的，請他們務必要配合，所以第二階段要等營建署都市計畫通過後，我們再繼續。

李議員柏毅：

局長，除了開闢道路的徵詢之外，我建議你要跟中央一起來做另外一件事情，就是所有地主同意的徵詢。因為大家在觀望，我的地在園區裡面，隔壁的地在道路上，這個道路我到底要不要同意它開闢，因為其他園區的地主是非常期待，不積極徵詢他會質疑政府的決心。如果只是地政局在這邊做，沒有看到中央的動作，或者是整個都發局的想法、規劃，地方的說明會等等，都還不足夠的時候，這其實是影響時效，跟整個讓市民朋友看你決心很關鍵的一點。所以希望地政局要大動作的開始去做。包含地主的意願怎樣，你說 35% 園區內的地主，或者是周邊的這些地主的落差有多大，這些評估要不要一起去做，局長，你是不是做這一方面的回應？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35%是指道路的部分，園區裡面的部分因為是區段徵收，當然我們會跟營建署充分合作，這是沒問題的，等到都市計畫通過以後，我們全面會展開，包括配地抽籤作業的相關規定。

李議員柏毅：

謝謝。除了我剛剛跟地政局講的之外，未來工務局要做的有什麼？剛剛講的是園區內的聯外道路，局長，再來我要跟你講園區外的聯外道路，當有 2 萬或 3 萬人口可能在未來 5 年後開始進駐橋頭科學園區的時候，這二、三萬的人口要住哪裡？他要往北住、還是往南住、還是在當地橋頭住，如果要往南住或往北住，你的交通負荷量夠了嗎？我講一個例子，捷運紅線岡山路竹延伸線，局長，這些你都參與過，從民國 92 年送到民國 107 年 12 月，經過 27 次可行性評估的退件，在 107 年 12 月才通過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這一條捷運我們等了 15 年，未來路竹科學園區和橋頭科學園區的人要互通，或是要住在中間，可能先生在路竹上班，太太在橋頭上班，他們可能住在岡山等等的交通規劃，沒有提早 5 年做是來不及的。我剛剛講的捷運是 15 年，但是聯外道路沒有提早 5 年做也是來不及的，高雄市現在不只南北，東西向的交通也是非常繁雜，南北向我講給你聽，從橋頭要到市中心或鳳山，是不是要經過高速公路，國道

1 號要負擔整個南北運輸非常重要的樞紐，但是我們的省道呢？我們的博愛路、中山路呢？我們的中華路呢？是不是也要在這個時間一併來檢討有沒有疏解掉中山路、博愛路、國道 1 號等等的交通流量？

所以我們在去年、前年有跟國防部爭取新台 17 線，希望新台 17 線開闢之後，整個橋頭、梓官、岡山、包含楠梓等等，要進入高雄市區的人可以經由新台 17 線直接進入中華路，而不用再塞在民族路上或高速公路上，到目前為止跟國防部的協調是到海功路，海功路到左營的北門這一段，還有一段路要走，到底要地下、高架或是要共構等等的這些想法，市政府雖然過去十多年的努力，現在完成到海功路的協調，但是海功路到左營這一段直接接到中華路，未來從楠梓進入高雄市區節省超過 15 分鐘的車程，只要 10 分鐘以內就可以到達高雄市區、可以到達美術館，這一段高雄市政府有沒有責任？高雄市政府有沒有積極去跟國防部來協調推動？局長，請你做回應。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李議員柏毅：

你先跟我說你知道的進度，以及未來要怎麼做？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新台 17 線目前北段工程進行中，議員應該很清楚，南段部分本府一樣非常重視，所以在 9 月 23 日我們內部由秘書長召開協調會議，南段跟軍方溝通也有一些方案 1、2、3 的建議，後來我們決議就是要維持原都市計畫來開闢，後續我們還是會跟軍方積極協調。

李議員柏毅：

從你就任以後，最近一次跟軍方協調這件事情是什麼時候？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跟軍方協調的時間我可能要查一下，我要問新工處。

李議員柏毅：

處長，你要不要幫局長回應？局長你請坐，讓處長講。

主席（曾議員麗燕）：

處長請答復。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上一次的協調應該是去年底。

李議員柏毅：

去年底啦！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對，跟海軍的副司令。

李議員柏毅：

在這邊還是趕快呼籲高雄市政府，上任已經 10 個多月，這條路我們已經花了那麼多資源、那麼多人力、那麼多精神跟國防部協調，但是現在擺著沒有繼續跟國防部協調，這是非常可惜的，還是要為未來的 5 年做準備。目前高雄市民每天在博愛路、民族路、高速公路塞車，心裡也希望政府趕快提出一個方案，在新台 17 線提出之後，未來住在北部或需要往返的人，可以經由新台 17 線直接到中華路，這是為高雄市民紓解交通非常重要的南北向大動脈，希望工務局真的要努力，已經擺著 10 個月了，拜託一下！再跟國防部協調，每一次進步 20 分都好。上次從現在的南段進步到海功路，雖然還沒有到中華路，但是我還是有一點點高興，因為我們又多推進 2 公里，我們 2 公里、2 公里來推進，如果打通就是市民的福氣，希望市政府不要放棄、繼續努力。

接下來，其實我們還一直努力做這些交通建設，包含國 10 接國 1 北上進入黑暗期，高雄也希望這個立體交流道能夠趕快完成，還有我們一直很重視的中山路、博愛路的高架橋；自由路、復興路希望在今年底可以打通，我知道這是地政局的工作，打通之後可以紓解這些車流，中山路、博愛路的高架到底要怎麼解決，我們還是要審慎的做一些評估。

我最後要跟大家分享整個綠廊的概念，我們希望鐵路地下化十多公里做一個綠廊的概念，當然中間有碰到像我們選區、服務處、新莊一路到底要不要打通接勝利路、接翠華路？新莊一路打通接勝利路，我們覺得沒有拓寬的必要，但是新莊一路打通最重要的功能是接翠華路，讓整個巨蛋商圈、高鐵、翠華路以及整個美術館做一個用路人的連結，但是綠廊的精神也不要忘記。所以整個十多公里的綠廊，我們要怎麼樣讓它也可以連結起來，當然前面有議員批評大美術館計畫時程的落後，在那邊運動的市民朋友一再的抱怨大美術館的計畫太慢了…。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柏毅：

謝謝主席讓我可以把綠廊講完。所以未來新莊一路打通之後，我知道的工期是這個月必須要發包，明年 4 月以前必須要通車，前面完全沒有用路取得的問題，只有路型的問題，上面的這個公園之前我有反映過，因為木棧道壞掉，有民眾在這裡摔下去受傷，工務局來做一個很簡單的處理，但是市民朋友其實沒有很滿意，只是怕有人再受傷。在這段工程期間要趕快打通，但是綠廊可能沒有那麼完整，有沒有必要再思考一下。雖然各位都是文官出身，但是有政務頭

腦的人也很多，有沒有必要為綠廊搭一座人行和自行車的便橋，這個大家也可以去評估一下、去思考一下，從綠廊為觀點把綠廊打通，未來從蓮池潭一路散步到美術館到高雄三塊厝等等這些地方，也是高雄市民可以享受的一段綠廊，我希望工務局也要有這方面的思考來建議市政府的長官，看願不願意投入這些相關的資源給高雄市民，局長請你回應。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園道的工程當然會配合剛才李議員關心的新莊一路的打通，這個沒有問題。

李議員柏毅：

要把園道連起來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園道連接起來我們再來評估，因為目前我們整個園道的計畫是沒有議員建議的自行車道的串聯，如果為了整個自行車道系統的完整性，這個我們來評估。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柏毅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黃議員捷質詢，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捷：

首先我要請教目前違章建築的部分，因為韓國瑜市長之前講得很明確，他也很強硬的說，違章建築應該強制拆除的就要強制拆除，他說政府的公權力一定要執行，一切要依法辦理。所以他也開出了強制拆除的第一槍。可是現在高雄市的平均拆除率非常低只有 17%，鳳山也是只有 17%，所以是已經都派工了，但是拆不掉。這樣拆除率過低的問題，不知道有沒有任何解決的辦法呢？其實看一下台北市跟高雄市的比較，他們拆除的程序跟流程是非常的詳細，高雄很長的時間是自由心證的，包括在怎樣的條件下要馬上立即強制拆除，怎樣的條件下可以給多久的寬限期。這些台北市都寫得非常詳細，多久是一個月、多久是一個禮拜、多久是馬上，甚至後來的拆除標準、收費方法都有一套標準。可是高雄好像都是有人來舉報了，我們就憑感覺，這個大概一個禮拜再去派工一次，過了一個月再去派工，或者是想到半年之後再去派工，永遠沒有一個標準，怎樣的程序該照怎麼樣來。所以我想要問的是，在台北跟高雄差這麼多的情況下，高雄有沒有檢討，到底怎樣才可以讓拆除更有效率，或者是真的可以依法來執行。

另外台北市其實違建案件是非常公開透明，我不知道韓市長現在上任了，他這麼要求公開透明這件事情，說都沒有祕密，那現在這件事情我們可不可以也來做到，包括你要查這一案，就直接把地址輸進去，就查得到了。高雄的話要

怎麼做，高雄其實是舉報人要輸入案號才有辦法查得到。它裡面的詳細程度跟高雄也差非常多，台北市裡面案件的明細，沒有執行的原因是什麼，辦了幾次會勘、會勘紀錄，處理到什麼樣的狀態，怎樣的進度，甚至結案的照片，全部都在他們案件的報告裡面。甚至如果議員有介入協調的案件，只要協調三次以上，他們會另外整理出來。你可以針對這個類別按下去，就知道這個其實已經有議員介入，然後正在協調中，協調了三次以上，民眾都可以看得到，而且是一般民眾。

所以我要問的除了這兩個之外，現在我有接到一個陳情，就是有一個商業的違建，這個商務旅館已經有很明確違建的事實，從 2009 年到現在，已經 10 年了，但是都沒有任何改善或是強制拆除。其實他們今年的檢測廠商，有給他們改善的計畫書，包括他們的消防設備這些等等，但是他們還是不願意去改善。甚至希望廠商幫他們背書，即便他們有明確的違規事實，還要他們提出合格的證書，讓商務旅館可以繼續營運。請問這樣的事情你們還要縱容多久呢？在這邊我想要請教局長，可不可以告訴我，目前拆除的辦法、拆除的流程，可不可以訂得更詳細，包括怎樣的條件之下應該多久之內，進行下一次的派工，或者是收費辦法可以寫得更詳細一點。再來是我們的網站，可不可以也讓民眾知道，只要輸入地址或是一定的條件就可以查到案件的內容，並且將案件的內容寫得更詳細，包括剛剛提到的處理的流程、照片、沒有執行的原因、會勘紀錄，都應該要放在網路上讓民眾可以檢視。

最後可不可以建議，目前商業違建其實還是很多，那商業違建影響到人民的安全，如果它是旅館，但是它不符合消防的法規，那民眾住進去難道不會有安全的疑慮嗎？可不可以這些應該要辦的就優先來辦理，請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於違章建築，有訂定一個高雄市政府工務局處理違章建築執行要點。

黃議員捷：

是，我知道。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所以我們有一些拆遷的先後順序，包括議員剛才關心的，我們內部有自己的資料，沒有公開資料。剛才議員建議的部分，我們來參考台北市的做法，我們內部再來檢討。如果可以馬上做，我們就馬上處理，如果是需要花費一點時間，或是要修改我們自己的執行要點，那我們再來檢討，然後往這個方向來施作。

黃議員捷：

好，大概什麼時候可以給我，你們檢討出來的辦法可以訂得更詳細的結果。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看預算如果不多的話，我明年度就去執行，我要看執行的預算。

黃議員捷：

謝謝，再來網路上的這個部分。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包括網路上網頁的製作，我們會一併跟資訊公司來討論。

黃議員捷：

已經有協調三次以上的案件，是不是一併在網站修改時處理？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個可以，我們網頁建置以後，每一項的違章建築，像目前我們的資訊是差不多有 12 萬戶，我們就要建立基本的資訊。還有新的違建及處理情形一樣要進入我們的網頁。事實上依我們違建隊每個月的業務報告，他們的執行率都在六到七成之間，不是只有 17%，我這邊的資訊是這樣子。

黃議員捷：

好，謝謝局長。最後關於這個違建案，你們現在處理的進度怎麼樣？已經這麼久了，為什麼到現在沒有任何改善的措施呢？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個個案執行的情形，容我請違建隊長薛隊長跟議員報告。

黃議員捷：

好，謝謝局長。

違章建築處理大隊薛大隊長仲信：

議員，抱歉，我手上目前沒有這個資料。

黃議員捷：

為什麼會沒有資料？

違章建築處理大隊薛大隊長仲信：

我現在手上沒有這個資料，我回去會了解。如果這個飯店確會有違建，我們會列為優先拆除的，這個部分我們會作詳細的查明，再跟議員報告。

黃議員捷：

好，謝謝。接下來我要問養工處的部分，我要講養工處跟其他局處之間到底是有什麼樣的問題，我覺得養工處應該要處理的部分，卻要其他局處來執行。我們有一案要設置人行的庇護島，都已經確定接下來應該要做了，但是明明寫得很清楚，這個要設置人行庇護島，請局長回答好了。請問要設置人行庇護島是你們局處的工作內容嗎？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個庇護島就是所謂的安全島，如果是新設的權責，當然是我們在負責道路工程開闢的時候就會設置，這個是我們新工處會去處理。後續才交由養工處來管理維護。如果是有牽涉到交通安全的部分，可能會依據所謂的道安會報，來做一些修正。

黃議員捷：

謝謝局長，我這個從 6 月 10 日就已經行文要求要衡量施作，但是直到現在已經過了 5 個月了，你們跟交通局那邊公文來來回回發了 5 次，然後內容都是叫交通局做。既然局長剛剛都已經講得很明確了，要嘛就是新工處、要嘛就是養工處，為什麼你們公文來來回回推託，到現在還是不願意做。到底有什麼障礙？如果是錢的問題，其實看一下你們的預算，這也應該是編在你們預算的部分不是嗎？除了市府有預算，人行道的前瞻經費今年是 3 億 7,000 萬，明年是 1 億 9,000 萬，這個不都是在你們應該使用的經費裡面嗎？我要問的其實不只這一案，我手頭上有很多的案子都應該由養工處來執行，並且使用你們的預算，但是你們一直都用各種方式推託，就是不願意做。我真的不太理解，為什麼我要花這麼多的時間，在協調貴局處跟其他局處之間的問題？這不是你們應該就在內部討論好，你們可以整合的、可以溝通的，為什麼總是要議員來做這件事情？可不可以請養工處處長告訴我說這種事情什麼時候才可以結束？你們該協調就協調，不需要再讓我看到公文說因為這個我們不能做，因為是交通局的責任或是其他局處的責任，然後再問我可不可以請另外一個局處來做？另外一個局處再告訴我說這個也不是他們的責任，請再回去找養工處好不好？我就這樣跟你們公文來來回回，到現在 5 個月過去什麼事都無法做。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謝謝黃議員關心人行環境。整個市府局處的協調，我們內部必須協調。我跟黃議員報告，在交通部有一個做庇護島的計畫，所以在高雄市可以看到很多包括三多路、民權路、民生路都有交通局在做庇護島，就現有的道路…。

黃議員捷：

你就告訴我說應該誰來做就好。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交通局有一個計畫，現在在執行的是交通局，對口是交通部，交通部有一個

計畫…。

黃議員捷：

你說這個人行底護島應該是交通局做的，是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交通部本來就有一個計畫，我想這是一個市府內部裡面必須要去協調的工作，那是交通局…。

黃議員捷：

你們為什麼協調了 5 個月到現在都還沒有一個結果？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跟黃議員報告，交通局已經有計畫在做所有的底護島，他已經有開口合約，哪幾個路口必須要做，現在高雄市可以看到很多底護島需要增設。有些是個案，個案的話，我們必須看我們的預算，我們的預算是要做人行道，有時候必須要提道安的經費，這個部分我會跟交通局再協調，不應該是說內部的狀況應當誰執行，目前他有一個開口合約可以去執行就可以再執行。剛才黃議員所提到…。

黃議員捷：

可以保證這樣的情況不會再發生嗎？該是誰做的就誰做。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會跟交通局這邊再協調，因為交通局有一個交通工程科，也有在做分隔島拆除，若是以養工處現有的預算去做這些，我必須去提道安的經費。

黃議員捷：

我知道啊，我要問的就是都已經 5 個月過去了，這件事有這麼難決定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那是一個個案，我們去看一下為什麼沒有放在交通部申請的前瞻計畫裡面，這個我們會來處理。

黃議員捷：

好，謝謝處長。局長要回復，是嗎？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所有的協調工作我們來跟交通局談，牽涉到道安會報的議題，要做改善…。

黃議員捷：

現在是不是道安會報很…。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因為…。

黃議員捷：

效率很差嗎？沒有在執行。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其實是經費的問題，經費是要用養工處的呢？還是用道安會報的經費？就是這兩個問題。我們來協調交通局，一定金額看是要 50 萬元、100 萬元的工程是需要養工處來協助，比較大的改善，我請養工處、工務局來承擔，如果是小型的修繕，交通局本身也有一個修繕的經費，請他們做…。

黃議員捷：

可不可以未來這種事情不要再發生？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好，我…。

黃議員捷：

該確定就確定，有什麼好拖拖拉拉的？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協調的結果，再跟議員報告，我負責來跟交通局協調。

黃議員捷：

好，謝謝局長。最後，我想要提一下社會住宅的部分。目前凱旋青樹的參與式公共藝術，這個其實都發局因為目前有一個 10 億元的凱旋青樹社宅要動工，10 億元裡面在高雄市的公共藝術自治條例裡面寫得很明確，應該要有 1 %以上的經費是用來辦理公共藝術，我知道也有在做，在過去通常這個預算會變成一個大型的裝置藝術放在那邊，但我現在想要提一個比較新的概念。台中有很多包括大里的社宅是做到這個經費可以拿去有更多互動的，請藝術家進駐、辦活動，讓居民可以參與這個社區多一點，包括豐原的社宅也會每個月舉辦社區藝術辦桌、藝文展覽，也就是說這個藝術是更活動式的，可以讓民眾的參與更深入，而不是把一個藝術品擺在那邊就沒有了，跟民眾的互動其實非常少，我們希望未來的藝術可以更公共性、讓民眾更生活化的接觸…。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1 分鐘。

黃議員捷：

謝謝主席。所以這邊建議，還有包括暖屋計畫，以上的計畫都希望回去可以瞭解一下，試著看看未來這筆經費的 1%可不可以拿出來使用？我這邊具體建議說這個 1%裡面的 50%以上可以拿來使用這種參與式的公共藝術，不知道局長這邊可不可以來參考看看？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跟議員報告，因為時間關係，我簡單報告。公共藝術的部分在凱旋青樹目前已經動工，是依照現在的設置要點，我們有編 500 萬元，可是凱旋青樹的工期要到 3 年，所以這個應該還有時間，後續到 3 年後要接近完工的時候，這個錢未來可能有兩個方式，就是由我們這邊來主辦，另外一個就是依照規定繳給高雄市的公共藝術基金專戶，由文化局那邊來統籌辦理。

至於議員的建議，未來我們會建議來考慮看看，好不好？〔…〕不是，這個未來我們還要跟文化局來討論，這個部分能不能做為活動式的或是怎麼樣，我們後面還有時間，因為畢竟還要 3 年後才會動工。〔…〕這個，我們可以先來跟文化局來討論，好不好？〔…〕好。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黃議員捷的質詢。接下來，我們請陳議員麗娜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我想最近大家都在說摩天輪的事情，前一陣子因為 20 工區，我們在立法院有幾個立法委員一起來協助，希望立法院在 20 工區的部分請交通部可以趕快讓它過。這個問題牽涉到什麼？就是我們現在所謂的摩天輪的位置到底怎麼樣設置，可不可以用到碼頭？到底可不可以？如果說這個計畫遲遲不過的話，是不是會讓高雄市在碼頭的整體開發有延誤？

的確我們必須要瞭解到現在廠商所看到的，我聽說有幾個點是在 20 工區，所以我在這邊就必須要提一下，因為我看了一個影片是在 2018 年，也就是去年 3 月 14 日，台灣港務公司有一個影片，這個影片叫做亞洲新灣區遊艇碼頭國際招商發表會。局長，你回去可以把這個影片拿出來看一下，就在 15 號碼頭上面舉辦，當時除了港務公司之外，還有高雄市的副市長許立明也在現場。我們可以看到這個影片現在目前所看到的樣子，就是在蓬萊商港區 6 到 8 號碼頭之間，會有 1 座橋連接到高雄市區這頭，我們可以看到這邊就有 1 個摩天輪的示意圖出來，那就是在 6 到 8 號碼頭之間，所以港務公司也不要跟我講這個地方沒有土地可以再開發，當時他們不就是在去年 3 月 14 日就告訴大家這裡將來要擺一個摩天輪嗎？是不是？

怎麼奇怪現在真的要做的時候，就沒有土地可以開發？我非常擔心的就是高雄市的整體開發，尤其是有關於摩天輪的部分，是不是應該要趕快來解決用地的問題？既然在一個禮拜之前立院有多位的立法委員連署了，我想請問一下，第一個就是現在聽說只要交通部奉核就可以來進行 20 工區的開發，我們的三

方簽約目前看起來應該沒有問題，等一下請局長回答三方簽約，航港局、港務公司跟我們都發局三方簽約目前的狀況，以及交通部核定的情形目前狀況是如何？另外就是立院這些立委所協助的部分，是不是可以告訴我們目前的進度？是不是能夠如期的去開發摩天輪？是我們自己去 delay 到了呢？還是中央 delay 到了？要說清楚、講明白。如果是我們自己的事情，我們議員就要來監督大家，讓大家在這個工作上面可以做好，好不好？局長，是不是這個問題先回應？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邊跟陳議員報告，確實土開公司所經營的範圍，就市議員所講到的多功能經貿園區的 20 工區，也是高雄舊港區的這幾號碼頭，確實在這個土地來講，過去土開公司成立到現在已經第三年，目前整個全基地有三十二公頃多，目前實際開發的面積不到 1 公頃。

陳議員麗娜：

總共有 32 公頃。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不到 3%。

陳議員麗娜：

開發得非常緩慢。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是比較低度利用或者是比較閒置的土地。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的意思，其實是有閒置土地的？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是的，因為這涉及到都市計畫的範圍，所以在今年年初的時候，依照開發計畫，由開發中的港務公司和土開公司把這個開發計畫報給主管機關，也就是高雄市政府，依據都市計畫法來核定，核定完之後就要針對雙方，本來是雙方，後來因為交通部要求三方協議書，所以就是由港務公司、航港局跟高雄市政府簽結三方協議書，這三方協議書的內容大概有 3 頁條款。

陳議員麗娜：

所以也簽完了。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內容，雙方也都有共識。也是由港務公司和航港局報到高雄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在今年 6 月 25 日就已經核定了，就只等待簽約用印。這個部分據我

了解，港務公司、航港局和交通部還有一些意見，所以一直遲遲沒有辦法跟我們做決定。

陳議員麗娜：

港務公司和航港局都簽約了還有意見？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內容他們沒有問題，還沒有簽，他們要爭取交通部同意之後來跟我們用印，還沒有正式的簽。

陳議員麗娜：

所以三方的協議目前是還沒有簽？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對，所以這個後來在立法院就誠如議員所說的。

陳議員麗娜：

我想問一下，航港局和港務公司的意見是什麼？可不可以具體說一下？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意見我們都有共識，雙方的協議書內容，就只有交通部有意見。

陳議員麗娜：

現在有意見的是交通部？〔是。〕那交通部有什麼意見？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他們在立法院做一個專案報告，有要求一個月內要把相關的資料補足。

陳議員麗娜：

我想要了解這個意見可以克服嗎？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應該可以。事實上這個內容，市政府、航港局和港務公司已經協調將近有半年了，三方面都已經有共識了。這個開發計畫誠如剛剛議員所講的，這是在我們 20 工區的特文區，就是特定文化休閒專用區，這在都市計畫裡面可以開發的項目相當的多，當然有包括摩天輪的部分。很多都是在這土地開發的容許範圍，未來只要一簽定之後，土開公司就可以具體來辦理招商。

陳議員麗娜：

因為期限是一個月，現在已經過一星期了，還有三個星期的時間，可以積極地來跟交通部溝通，最後的結果一定要公告周知，讓大家知道這個計畫可以進行了。可以嗎？這是大家一直在期待中的，也看到廠商要來了，如果這個時候卡在自己的政府不論是中央或地方，沒有積極去進行溝通而產生遺憾，這是不樂見的，很多事情是一拖再拖，拖到後來就不知道成什麼樣子了？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確實有一點久。我們在市政府，我本人是土開公司的董事之一，還有經發局局長。在 9 月 6 日土開公司的董事會裡面，我們有具體立案，提了兩個案子，其中當然包括經發局提的摩天輪。我們也希望 20 工區的三方協議書趕快簽定。就是因為土開公司依據我們的董事會，透過港務公司再跟交通部來反映。我們洪總經理也相當的積極，也跟中央相關的立法委員反映，才知道這邊的問題是卡在三方協議書的簽訂。這個內容說實在的，三方都已經談過了，實際上未來如果要去…。

陳議員麗娜：

三方，我有點聽不懂了。三方對這個內容都已經研究多時了，然後都同意這個內容，卻用印用不下去，這到底在講什麼？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在三方協議之前有一個開發計畫書，這個計畫書是依照都市計畫送審，也經過核定了，我們高雄市政府是都市計畫主管機關。如果萬一，未來交通部有任何意見又卡到要修訂開發計畫，勢必要重新…。

陳議員麗娜：

這個計畫又要重新再談，我了解這樣又變得非常複雜。我實在不太願意把這件事情用泛政治化去看它，不要拖到選舉後才想到要去處理這些問題，再給你三星期就是一個月的時間，高雄市政府態度要硬起來，把這個事情一個月內處理掉，好不好？不要等到選舉後再來處理這個問題，沒有這種事情，大家都是說選後再來，然後要簽合約，摩天輪選後再來看看，沒有這種事情，該怎樣做就怎樣做，而且高雄市政沒有停的，不是說現在想要怎樣就怎樣，如果中央沒有辦法在一個月簽完，拜託你把事情也告訴我們，讓我們大家去抗議為什麼不讓高雄市做發展？局長，這個我要特別再跟你講是一個月的期限。

再來是大林蒲的遷村，這個東西我覺得非常詭異，因為地方上面已經又談起這個問題，是先有循環經濟園區，還是先有遷村？到底先有哪一個？現在中央經濟部竟然說，因為地方要求要遷村，所以我們只好做一個循環經濟園區，到底是什麼理論？我從來沒有看過中央做計畫是這樣做的？我翻出 103 年小英的競選政見裡面寫到，有一個政見就是循環經濟專區的部分。然後他當時所設定的目標也是大林蒲，這個在 103 年競選政見裡就有了，那麼到底是先有遷村案還是先有循環經濟專區案，這要說清楚，中央如果老是要用這種言語上面吃小豆腐的方式，到時候又說還有 11% 的人不同意遷村，所以不一定會遷得成，這是經濟部的沈部長自己講的，這種事情能夠成立嗎？我先要問一下局長，依法來好不好？大家不要在那邊講得一頭霧水，是要先有園區還是先有遷村案？請局長先回應一下？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邊跟陳議員報告，是先有園區才有遷村計畫。

陳議員麗娜：

你的意思是說部長講錯了？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不知道他講話的基礎是什麼？事實上，這個部分在行政院의 資料，包括經濟部的網站都有這個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的設計計畫，這個計畫裡面其中一半的土地，要用到大林蒲一百多公頃的土地，所以才有所謂的需地機關就是經濟部。需地機關要用到這一塊土地，當然就需要編列用地取得的相關費用，所以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的這個大計畫需要一千多億的經費。

陳議員麗娜：

我看到核定的版本，的確也是這樣寫。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一千多億的經費裡面有包括遷村的費用 589 億。

陳議員麗娜：

如果以核定版本看，的確是先有園區，子計畫裡面才有遷村案，對不對？〔是。〕所以我們可以從這裡看到，的確是這樣的一個狀況沒有錯。但是現在已經變成了遷不遷村要看民眾的意志，如果們民眾沒有同意的話，遷村案不一定會成。所以部長的意思是要我們儘量來溝通，你們要去溝通所有的民眾，如果民眾對於遷村的部分沒有全部同意，雖然已經 89% 同意。如果有少部分不同意再繼續溝通，這個話說起來好像遷村遙遙無期的感覺。但是我們所知道的是 111 年就要啟動遷村、112 年要完成遷村計畫。今年幾年了？我們還有多少年可以做？是不是？所以從現在公文的狀況，局長，現在他們給我們公文的內容，我想請問一下，我們目前能夠做的是什麼？我們有沒有法源依據，現在已經開始可以做遷村的所有細節，然後編進計畫書裡面，再向中央做報告。這個時候做的東西有沒有法源依據？局長，請回應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目前這個計畫的核定，去年賴前院長當時催工業局趕快提報資料，從去年 10 月 8 日到今年 10 月 8 日剛好一年，這個計畫核定的過程中，去年 10 月 8 日到今年 4 月 11 日張景森政務委員主持的會議歷經半年，這中間又歷經半年才核定，我們發現這個部分中央考慮到很多財政的問題。

陳議員麗娜：

人家說預算開始編了，你們有沒有收到錢？106 年就編了。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計畫我常常用三加一，就是要完成三件事情－報編計畫、可行性規劃、環評跟都計規劃都還沒有做，至少要 2 年的時間。

陳議員麗娜：

都還沒有做嘛！106 年就開始編的遷村預算，都發局有沒有收到？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正式的遷村預算最近才要來談委託代辦遷村的工作項目，之前所辦的都是一些前期的作業。

陳議員麗娜：

前期的調查工作，對不對？地方上面可以看得出來，現在…。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麗娜：

如果中央沒有告訴我們遷村可以開始做，地方上先來做，事實上沒有依據，因為必須經濟部需要的循環材料專區先要做，後面的遷村案，由高雄市政府來執行，經委託給高雄市政府才可以開始動，依序要怎麼做？大家不要模糊它，不然前面做的算數嗎？到最後中央如果告訴你，這個案子我還沒有叫你開始做，就像上次李四川副市長說，遷村基準日到底是哪一天？中央也還沒有定，所以什麼時候遷進去住的人算數？什麼時候開始禁建？現在還沒有禁建，什麼時候開始算起、什麼時候開始賠？都不知道啊！所以這個部分應該要讓市民更清楚，11 月 1 日要召集地方里長、民代一起來討論，我希望能夠越來越清楚，大家越清楚所在的狀況是怎麼樣就越能夠把事情處理好。

今天的議題很多，對於國土計畫的部分我先跳過去，改天再來討論。另外要提的是，旗津在鳳天宮廟的旁邊有一塊地，現在已經是剷平的狀況，養工處長，這塊土地有國有財產局的土地，前面廟埕的部分是一個兒童遊戲場，但是旁邊這塊土地收了以後我還不知道是誰的？請養工處幫我了解，但是這個地方整個剷平之後，現在這個樣子不太好看…。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先查這個的權屬，都市計畫如果是屬於兒童遊戲場又屬於國產署的，我們當然可以辦理無償撥用，如果這個目前是屬於國產署就由他們來管理，因為明年開始 1 公頃以下由區公所來管理，當然要三方再來協調。

主席 (曾議員麗燕) :

謝謝陳議員麗娜的質詢。接下來登記第一次質詢是高議員閔琳，高議員，你要先讓邱議員俊憲做第二次質詢嗎？

高議員閔琳：

好！讓給邱議員俊憲。

主席 (曾議員麗燕) :

接下來請邱議員俊憲進行第二次質詢，時間 10 分鐘。

邱議員俊憲：

已經有質詢第一次，因為時間問題沒有完整表達。地政局長，這麼多的區段徵收和公辦重劃裡面，攸關很多不同地方，透過這些土地的更新使用，讓地方的整體環境和公共設施可以提升，在第 100 期愛河的最後一哩路，這個部分還是要期待，在這邊公開呼籲地政局用盡你洪荒之力，這個 100 期影響到八卦寮那邊很多人，包括那裡很多公共設施是不是可以透過第 100 期的重劃，包括八卦寮那邊需要一個綜合性的里民活動中心或是社服服務據點，是不是透過這樣的預算籌措？從地政基金裡面來協助他們取得土地和新建的預算，這個都是過去長期以來我們這個選區的議員，不管是哪一個政黨，大家都有共同的主張。

第二個，大社的區段徵收過去曾經將要啟動，因為地震帶經過，所以整個計畫又打回來，很多鄉親本來想說可以看得到，結果現在又變成計畫要重新來過。等一下請地政局或都發局說明大社區段徵收這件案子，因為有列在工作報告裡面，這件事情的進度，我們什麼時候可以看到具體的推動？

愛河的最後一哩路，100 期裡面在仁武、鳥松地區有很多公辦重劃都在推動，而且遇到一些困難，文大用地鳥松育才段這個問題，過去因為補償金的法定程序有一些瑕疵，變成現在那些居民和市政府對於這塊地是否使用？該補償給他們的金額一直有很多的爭議，也沒有辦法定案。地政局黃局長，韓市長上任之後，這個問題有沒有在什麼樣的場合正式向他提出來過？他有沒有做過相關的政策指示？或者目前市政府有決定要怎麼樣處理文大用地的補償問題嗎？請黃局長答復。

主席 (曾議員麗燕) :

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過去都市計畫已經有變更，它是一個公園和觀光用地，所以這個部分如果要編預算還是要由相關主管局處來編預算，目前在範圍裡面 375 租約還沒有補償的部分，也就是說還沒有領的這 52 位的補償問題，目前還沒有處理，這個問題還是要解決，不解決不行。我知道邱議員很關心這個問題，我們去參加他們

的會議所得到的訊息，他們要求的補償都很高，現在如果要相關機關來編列這個預算恐怕也不是容易的事情，所以這個部分目前…。

邱議員俊憲：

所以市長沒有針對這件事情做過任何政策的指示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因為我沒有向他報告過。

邱議員俊憲：

所以還沒有正式針對這件事情希望市長有什麼樣的指示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我希望和我的督導副市長…。

邱議員俊憲：

要有共識才有辦法。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我會找個時間和陳副市長詳細報告。

邱議員俊憲：

大社區段徵收的部分是你在辦理還是都發局？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因為這個牽涉到都市計畫的部分，所以當時地政局出了一些費用，請都發局幫忙檢討這個地區的都市計畫。

邱議員俊憲：

請都發局長向大社鄉親說明大社區段徵收的案子。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大社區段徵收的案子，事實上過去是因為旗山活動斷層因素停擺一段時間。

邱議員俊憲：

是，沒錯！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從今年整個都市計畫部分我們重新再檢討中，今年在 5 月已經開始啟動了，啟動之後我們就辦理公開徵詢意見，來聽取各方的建議。

邱議員俊憲：

你預計幾年內要完成這個計畫送到中央？因為還要送中央去核定同意。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草案大概今年底會完成，我們會辦理公展。

邱議員俊憲：

所以明年送去中央審可以嗎？因為年底你才辦公展，明年送到中央應該是合

理的期待吧？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再看市都委會審查的結果。

邱議員俊憲：

有 1 年的時間。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如果順利的話，應該是可以。

邱議員俊憲：

局長，我們是不是可以共同期待？你剛剛說年底辦公展收攏大家的意見，看有什麼主張，明年一整年的時間，至少市都委會要同意 OK 才送出去，不能 1 年拖過 1 年。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來努力看看。

邱議員俊憲：

是不是設定這樣的期程？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可以。

邱議員俊憲：

把這個案子…，因為大社那邊還有工業區和其他土地使用的問題，這個案子過去本來有機會要開始啟動了，因為斷層的關係又重新來過，裡面相關的公益性和徵收問題等等，這一些其實我們應該要很具體列出一些期程試圖推動，讓大社有不同發展的機會，局長，我們一起勉勵，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朝這個目標。

邱議員俊憲：

謝謝你。地政局長，文大的問題其實烏松區公所在市政會議上曾經報告過，很遺憾的，可能韓市長對這個案子並不是瞭解很深，所以他沒有做出比較具體的裁示。不過剛剛局長有提出一個問題，都市計畫已經把它編為公園用地跟遊憩用地，公園的開闢就是工務局認為有開闢的需求，要編預算才有可能處理那些事情。局長，所以我在這裡重新再拜託工務局去認真評估文大那一塊，已經劃起來當成公園用地的這一塊，未來不管是幾年後，是不是有機會把它列入我們未來要開闢成公園的計畫之一？我知道要開闢公園的地方太多了，如果沒有列入你們的優先考量順序裡，這個公園永遠等不到，它旁邊就是澄清湖，也有未來國立原住民族博物館，還有地政局 74 期重劃區，那邊相關的建設如果在

未來 10 年內能夠陸陸續續按照我們共識的期程完成，那邊整體的環境將有效的改善。我們不能在國立原住民族博物館開闢之後，它後面那麼一大塊高雄市政府做都市計畫劃為公園預定地，結果我們任其荒蕪在那裡。這樣就失去政府不管是中央或地方花這麼多錢去改善地方建設的意義，結果旁邊其他的配套我們都無法一起做。包括地政局長也很辛苦，74 期現在卡在環評說明會，現在連辦都辦不成，74 期做了之後公庫可以收不少的錢進來，整體環境可以改善，包括旁邊曹公新圳的環境，其實也可以透過這 74 期做部分的共同檢討跟處理，這個部分真的要拜託你們，韓市長現在請假沒關係，文大的事情要有一位可以管理這件事情的副市長，拜託地政局長，是不是可以再跟他做更進一步的討論和政策的決定？

另外一個，仁武產業園區的問題，這些事情其實是經發局要做的，都發局有放在它的業務報告裡面，因為都市計畫變更已經公布施行了。從它開始要去做規劃時，地方的公聽會到目前為止的幾場我都有去，裡面有一個問題其實跟地政局也會有關係，未來一定會遇到徵收，那邊有一些私有地的問題，那些被徵收的地主有些是滿可憐的，因為那邊開闢國道 10 號一些道路之後，其實有些土地已經被徵收二次、三次了，他只剩下一點點土地而已，如果繼續被徵收的話，他的土地就越變越小。可是我們只照著徵收原本的這些公定價格去徵收，對他而言，土地能夠使用的效益已經很低了，在既定的這些徵收條件以外，是不是可以考慮過去這塊土地被政府徵收多次的這種狀況多給他們一些慰助或補償，而且那些土地照著現在都市計畫規範，農地就是種植農作物，而不是設工廠，徵收的價格對他來說是不是公平？是不是正義？為什麼要拜託地政局長？因為要走到徵收還有一段時間。最後的價格協議會議是在地政局，土地徵收的價格怎麼樣去做更好的處理？我在這邊要用這個機會拜託地政局多多幫忙…。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俊憲議員。接下來還是請教閔琳議員，你要先讓麗娜議員質詢嗎？

高議員閔琳：

沒關係，我讓麗娜議員先講，OK，我最後壓軸，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她先講，好，你壓軸，謝謝你。

陳議員麗娜：

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接下來請陳議員麗娜質詢，登記第二次，時間 10 分鐘。

陳議員麗娜：

好，謝謝。我剛剛提到有關於鳳天宮的問題，我再清楚的問一下，如果是國有財產署的土地，但是它不是公園用地，我們可以跟國有財產署先無償撥用，幫他們管理做簡易公園使用嗎？處長，你回應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跟議員做個報告，有關於國有土地，它有一個國有土地管理辦法，只能夠就空地綠美化來認養，再跟它訂契約，只能做這樣子，不能做無償撥用。

陳議員麗娜：

是，空地認養，空地認養可以在上面植草皮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不是種草皮，就是做一些簡易綠美化，有一個管理辦法，由需求單位跟它做認養。

陳議員麗娜：

在鳳天宮部分，我們是不是來辦一個三方的會勘，你們把這些條件先提出來，我們再看看可以用什麼方法來解決，終究它在廟的旁邊呈現廢墟狀態不是太理想，而且旁邊就是住家，如果可以成為一個大家互動的區域，的確是對民眾有幫助。處長，是不是由你們這邊來發動？好不好？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會跟我們的同仁講，我們辦個會勘，也邀請區公所跟土地的管理人（所有權人）辦個會勘。

陳議員麗娜：

好，記得發給我的服務處，謝謝。另外一個，有關於「工輔法」（工廠管理輔導法）的問題，我們都知道國土計畫，中央為了要讓這些以前所謂有臨登的工廠，後續有一個解套方式，所以後面就變成有一個叫做特登，就有一個特定工廠登記出來了。特登的部分，事實上跟我們以前所知道的臨登是有所不同，而且它是擴大年限，因為臨登是在 2008 年就結束，但是特登的部分放寬到 2016 年 5 月 20 日之前都可以來辦特登。局長，這個是在國土計畫裡又提出來的規定，但是你知道它的影響有多大嗎？我這邊要特別跟你講的是，我現在聽到外縣市很多亂七八糟的現象，高雄市之前我有聽說，也有反映過，但是我不知道現在的狀況怎麼樣？譬如彰化代辦業者號稱可以打通關，意思是說如果你找我代辦的話，所有事情都有辦法處理，表示如果它不是在 2016 年 5 月 20 日之前的，可能有一些資料還可以作假嗎？這些東西是不是都有可能在這樣的包裹

下，到最後就可以加入特定工廠登記範圍內？我也想要問的是特定工廠登記有 20 年效力，但是我們的國土計畫法在民國 111 年要實施了，它已經越過的國土計畫法的實施時間，在農地上又拿有特登的紀錄，那這個到底要不要拆？

局長，我們的代辦業者有沒有可能做這些事情？彰化縣政府已經跳出來講話了，請大家以正視聽，他們議會裡面也宣布了這一件事情，讓所有民眾知道，申請有一定的程序，你只要依政府的方式來走就可以，不需要再額外花錢，局長，你們這邊呢？是不是也是一樣的狀況，你對於代辦業者有人覺得特登可以打通關，超越年限也可以做，這一件事情在高雄市你覺得是什麼樣的情形？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首先報告工廠登記的申請是到經發局，沒有經過都發局，剛剛所提到的部分未來會再跟經發局，針對未登記工廠相關的規範，我們會納入來參考。至於剛剛提到的這個…。

陳議員麗娜：

局長，等一下，雖然是在經發局登記沒有錯，但是他們的案子都跟都發局息息相關。譬如說我們的同一家公司經發局也是這一個、都發局也是這一個，你知道嘛！他們還有做代辦，所以就變得非常複雜了。很多人都認為找他們就對了，他們就可以幫我們處理，以後要不要劃進區域裡面，跟這一家公司辦就可以劃進去，或是跟這一家公司辦絕對沒有問題，會不會有人有這種聯想的可能性？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部分，我猜應該可能會有。這個部分過去長期以來，局跟局之間橫向可能有一些還不周延的地方，我們後續會加強橫向溝通，包括在申請的過程中是不是在申請表單有一個相關法規，像我們最近跟經發局發現類似一些卡拉 OK 視聽的管制，就是在申請商業登記的時候，卡在一個部分他們只管他們的，都發局這邊都不知道，這邊我們未來會加強。當時我們透過副市長出來召集跨局處的協商。〔是。〕這裡有一些盲點，我們會加以解決。

陳議員麗娜：

好，剛剛你說可能要找經發局才能知道，這方面到底是不是政府這邊就可以了，對不對？但我在這邊就是說他必須要過兩關，就是經發局也同意這樣做，都發局也同意這樣做，那一家公司才有可能打通關，我的意思是這樣子。所以就變成一個現象，如果這一家你們委託的公司擁有兩邊的資源，的確就有打通關的可能性。所以我這邊要特別提醒局長，就是因為他也在幫忙做設計、做調

查；他也在幫忙畫圖蒐集資料，所以這一個人打通關可能性，說不定還不用透過你們，他自己作業就可以了，是不是，這個就是問題所在。所以局長如果高雄有發生過這一些事情，我覺得萬萬不可，這個已經沒有依法來做了，我希望經發局跟都發局，好好的來討論一下這件事情，應該怎麼樣才能讓這些目前有拿臨登的工廠，或是說沒有拿臨登的工廠，想要做特登的，他們都能夠安心，政府能夠成為他們的依靠這非常的重要，如果這個事情沒有處理好，我相信後面還有很多問題會發生。

我們剛剛提到這個部分就可以知道，大家都希望把它劃成是專區，專區的這個問題我也要請局長回應，就是在這些臨登工廠，它已經形成一個產業聚落了，從下到上，它一條龍本來就一直聚集在同一個地方，它可能只是臨登，有一些可能還沒有工廠登記，他們都在農地上，這一些我們是要把它形成特區，還是要成為專區之類的。有沒有儘量劃、儘量滿足它們空間上的需求？現在目前高雄市政府的態度是什麼？是不是應該清楚明白的讓所有廠商知道。到目前為止，我上次開完你們的委員會議之後，看到你們的會議紀錄，我依然是一頭霧水，不知道這些廠商將何去何從？在現階段是不是可以請局長跟所有農地上工廠的這些人說清楚，到底你們是怎麼計畫的？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陳議員麗娜：

產業類別其實很多，不是只有螺絲產業，回收業、貨櫃業也很多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部分跟議員報告，國土計畫法目前分 3 個 2 年，目前在第二階段的就是中央的 2 年已經完成，並在 1 年多前也公布實施。

陳議員麗娜：

現在在高雄市裡…。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第二階段的 2 年就在各縣市政府，預計在明年的 5 月 1 日來公告實施各市政府的國土計畫。〔是。〕後續還有 2 年，未來在地政局這邊針對有關四大功能分區的各個分區，把它界定出來。這個時間最快還要 2 年半以後。這個中間議員剛剛所關切的未登記工廠，目前朝向劃定城鄉 2-3，城鄉 2-3 要面臨兩個要件，第一個，一定要低污染；第二個，符合低污染的工廠還要是群聚，所謂群聚是用家數還是面積，目前還在中央經濟部跟內政部研擬當中。未來全國各縣市也是遵行經濟部、內政部研擬出來的，到底群聚達到什麼樣的規模？未來在劃定城鄉 2—3 …。〔…。〕大概就目前所了解，經發局也接受到經濟部的委

託，在今年進行整個高雄市未登記工廠全面的清查。預計在今年年底完成，就有相關的資料再來分析，透過他們再與經濟部研訂一個屬於高雄市到底怎麼樣的規模才屬於群聚的標準、條件，希望在明年 4 月 30 日之前能夠確定，我們在劃定時就可以在計畫書裡面明定。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陳議員麗娜質詢。接下來請登記第一、第二、第三次的高議員閔琳質詢，時間 30 分鐘。

高議員閔琳：

因為時間也相當的有限，我直接切入今天的重點，我想大家都很關心，韓市長常常都會講很多聽起來很厲害的金句。可能他今天講這樣，明天又立刻打臉自己。譬如這幾天韓市長說，他要讓年輕人可以免費出國，讓全台灣的年輕人免費出國，可以去旅遊，可以做海外的交流，隔一天他馬上說他沒有承諾這一件事。當然韓市長之前也講過軍公教要恢復，國家應該要保障軍公教這些辛苦的公務人員，但是過了兩天，輿論一起他又說，我什麼時候說過這句話？

我今天開頭想就教跟都發局有關的業務，我們知道韓市長有提出所謂的「金融三箭」，針對企業的部分就是有企業融資的專案，針對青年有一個雄速貸專業貸款，針對要買房子的市民朋友，有一個首購優惠的房貸專案，我看來看去都是都發局的業務，我們是不是能請局長先來回答。目前安居高雄市民首購優惠房貸相關資訊，看來看去好像很優惠，我是不是先請局長說明，到底這個優惠房貸方案，要有哪一些條件？同時我看到都發局相關的新聞稿跟公告都指出，高雄銀行從 9 月份開始就會陸續接受申請。我請教局長，從 9 月中到 10 月下旬了，過了一個多月，不知道成功申貸的高雄市民有多少？請局長簡要的回答，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向高議員報告，確實安居高雄低利貸款針對的是高雄市民，我們是針對剛踏出社會的年輕人需求，主要的用意是低利貸款最低可以到 1.6%。

高議員閔琳：

這些方案我非常清楚，我想請問局長，怎樣的條件才可以申請優惠房貸？第一個設籍高雄市，其他的呢？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就像議員簡報上面的，高雄市民只要首購，而且買的是高雄市內的自用住宅，還有負債所得比 10 倍以內，大概是這樣。

高議員閔琳：

謝謝局長。第二個問題就是剛剛問的，從 9 月中旬開始，高雄銀行讓市民朋友大家開始來申請，目前成功申貸的總共有幾件？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那天我們在一個場合裏面，當時朱董事長有反映詢問度相當高，實際件數我手邊沒有資料，會後查詢之後再向議員報告。

高議員閔琳：

謝謝局長。為什麼這麼關心這件事情，大家都知道我們韓市長最關心北漂青年，在本次會期和第一次定期大會，我自己本身是年輕的世代，我一樣關心高雄市民，尤其是年輕人、年輕世代，我們政府施政要怎麼對得起世代的正義，包括韓市長過去可以選上高雄市長，有很大一部分就是韓市長口中的 30 萬到 50 萬的北漂青年，甚至不計其數的高雄在地青年投票給他，甚至北漂青年買了 3,000 元高鐵票就為了投給韓國瑜一票，結果現在發現怎麼一一跳票。第一、青創基金說要 100 億，怎麼忽然變成只編 3 億；民間募資應該 70 億，忽然變成 2,000 萬，這些騙局已經一一被大家識破。我現在想請教的，為什麼剛剛一定要講高雄市民首購的優惠房貸方案，我們看到新聞稿和都發局相關的報告裡面，好像很好，優惠利率 1.6% 起，貸款最高可以八成，可是最大的問題剛剛局長沒有說到，最大的問題就是還款年限拉長到 40 年，這會帶來什麼問題？請問一下局長，你知道嗎？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向議員報告，40 年期限拉長可以讓年輕人…，尤其年輕人剛踏出社會所得比較低，這 40 年並不是一定要 40 年，如果你要 30 年、25 年、20 年都可以，只是 40 年讓年輕人有更多的選擇。年輕人主要是剛踏出社會的前面 10 年、20 年，因為所得比較低，當他未來收入比較好的時候，可能 20 年或 30 年就可以提前還完了。

高議員閔琳：

當然是啊！所有貸款都一樣，我現在也在付汽車貸款啊！我也跟很多市民朋友和年輕人一樣，我已經 30 幾歲了，我當高雄市議員一樣買不起房子，我今天要代替很多跟我一樣的高雄市民，甚至很多年輕人的收入都還沒有我們的出席費來得高，這在法律上還不算薪資，但是繳稅的時候要算入。

我先跟你講，我們這個方案看起來是這樣，好像 1.6% 起、最長可以 40 年，聽起來好像很不錯，但是問題重重啊！局長，我很認真地用好幾個相關的試算

表，譬如貸款 500 萬的、貸款 400 萬的、貸款 700 萬的、還有申貸 1,000 萬的，如果年輕人想買房子，我查了一下，我們高雄市大部分的房子，大概一坪都差不多 20 萬上下相關的數據我都翻過了，我們高雄市民會買的房子大概落在五、六百萬最多，我用不同的數據去檢驗，我們這個利息的算法還有房貸，這個方案到底有沒有優惠？我發現如果今天年輕人想買好一點的房子跟爸爸、媽媽一起住，小孩生多一點增產報國，如果貸款 1,000 萬、20 年期，總繳利息大概 200 多萬，可是如果貸款年限延到 40 年，利息變成 454 萬，也就是說原本 20 年可以還完的，利息只要 200 多萬，如果拉長到 40 年，利息並不是不用算，利息變成翻倍，比二倍還更多。所以我想這個房貸的優惠專案似乎並沒有比較優惠，同時我們也看到現在很多媒體也在質疑，說這個房貸首購的優惠，第一個，讓年輕人 40 年還到海枯石爛。第二個，事實上現在很多銀行都在做了，包括永豐銀行、星展銀行、王道銀行、合作金庫都有類似的方案，利率大概都是 1.6% 到 1.8% 左右，人家很早也有規劃不同還款年限有 20 年期甚至 30 年期的，高雄的這個方案到底優惠在哪，我們看不出來。

再來，剛剛有講到，我用貸款 1,000 萬來算，一位年輕人想好好照顧爸爸、媽媽，孝順父母、照顧自己的孩子增產報國，買 1,000 萬的房子，結果要背債 40 年，也就是從少拺到老，所謂的貸款、負債變成傳世寶，什麼意思？以我們來講，假設年輕世代 35 歲開始貸款買房子，要付 40 年，他繳完貸款已經 75 歲了，如果他生活比較健康活到 75 歲，可能一生都在繳房貸，沒有其他的生活開銷。我又查了高雄市相關的數據，還有整個台灣的數據，高雄的青年收入平均每個月 3 萬多元，我們買房子繳 40 年，平均一個月要繳 1 萬 5,000 元，剩下 1 萬 5,000 元要怎麼生活、怎麼養父母、怎麼養小孩？第一個，40 年貸款要付到 75 歲，如果中間發生什麼樣的事故，他如何來負擔這個貸款，讓我們覺得這個優惠方案一點都不優惠，誠如我剛剛講的，這個貸款負債變成從少拺到老。第二個，哪裡有優惠？延長貸款年限、利息變成加倍，所以不管我剛剛是用 1,000 萬的房子試算，還是 400 萬、500 萬、700 萬來試算，基本上利息都是要加倍，幾乎都是二倍，所以這樣子對年輕人來講，其實本來不用付那麼多利息，但是現在卻要付雙倍的利息，其實只是提前透支，還款本來不用還那麼多，現在卻要還得更多，還到海枯石爛，其實天下沒有白吃的午餐，這是第一個我們看到的問題。

第二個，我也很認真去看了，包括高雄青年人口到底有多少？這是我們主計處最新的資料，如果我們不算這個方案是針對所有高雄市民，剛剛局長回答的時候說，還是希望針對年輕人想買房子的為主。我告訴你我們現在高雄市有多少青年，我們高雄市有 54 萬到 77 萬青年，怎麼算？20 歲到 35 歲的有 54 萬，

我用 20 歲來算，因為 20 歲是民法規定的年齡，20 歲到 40 歲是 77 萬，如果再加上韓市長說北漂青年有 30 萬到 50 萬，總共有 100 多萬人，到底可以成功申貸的年輕人比例有多少？我對你很好。局長，我知道高銀提撥只有 10 億，青年人口我剛剛說有 54 萬到 77 萬，韓國瑜市長說北漂青年有 30 萬到 50 萬，我沒有幫你加起來喔！我只算這個 77 萬就好，我們用貸款 500 萬來試算，全高雄市以 10 億除以 500 萬，只有 200 人能受惠，可是我們青年人口有 100 多萬人，所以局長，你不會覺得只提撥 10 億，而且只做這一年，還不知道以後有沒有的方案，對市民朋友尤其是青年人來講，好像只有 200 人，中獎機率非常低。我很認真地又算了一遍，高雄市民如果要申請這個優惠的房貸專案，中獎機率有多高？高雄市民只有 0.00025974，也就是萬分之二，大樂透總體中獎率 0.03，哇！好幾倍喔！威力彩總體中獎率 0.1，都顯然比高雄市民的年輕人要申請這個優惠房貸專案還要來得容易。與其申貸高雄市都發局的房貸優惠專案，那為什麼不去買樂透還比較快。

今天要跟你提的這個問題，不是說不好，而是我們看到這裡面，你們提出來的優惠房貸專案並沒有比較優惠。第一個，並沒有比較優惠。第二個，現在很多的銀行都在做一樣的東西。第三個，拉到 40 年利息加倍。然後第四個，能成功申貸的機率很低，此外還有很多的風險沒有講進來。什麼風險？就是利率它可能會升息，這是第一個風險。第二個，如果年輕人他繳了兩年，後面發生意外事故，有一些家庭變故，有額外的支出。他想要中斷這個房貸，把房子賣了轉手給別人，結果還有第二個風險，什麼風險？會有違約金的風險。再來第三個風險是什麼？就是我剛剛講的，第一個升息，第二個就是違約金，還有第三個，其實根本就是很難成功申貸。為什麼呢？其實剛剛局長講的負債比，只是其中一個條件而已。

銀行今天要借錢給你，要看你很多條件，我看了大部分相關的國營房貸部門，不管是高雄銀行，還是很多民營的銀行，都會看這個貸款人房子的屋齡。如果你不是買新房子，35 歲再加買一個 20 年的房子，年齡超過 75 的話，那這個核貸不會讓你過。實際上在貸款業務，我們看的風險跟問題，以及我們看到青年人今天來跟都發局申請跟高雄銀行合作的優惠方案，第一、沒有比較優惠。第二、我要付貸款付到老，付到白髮蒼蒼 75 歲還在付。第三、我要付出的利息竟然是兩倍，本來 200 萬變成 450 萬。這樣的優惠方案真的比較優惠嗎？所以我今天特別把這一題拿出來跟都發局長講，請問局長，你有沒有什麼要回應，你覺得這個方案到底優惠在哪裡？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這邊跟高議員報告，我再重申，這個方案是給年輕人多一個選項，年輕人可以貸 20 年也可以貸 30 年，可是要貸 40 年並不是很多銀行願意的。就我們當時在跟高雄銀行接洽的時候，40 年事實上是全國首創，目前是沒有銀行敢去做，不太辦這個，就誠如議員說的有一些風險的問題。這裡面只有 10 億元這個部分，事實上就是因為第一次首創，高雄銀行董事會他們也希望試辦，未來如果反應不錯的話，他們會再加碼。這個利率，議員剛才提這個額度，申請人的詢問度也是很高，當然年輕人，尤其是高雄，高雄的房價不像北部那麼高，年輕人稍微有機會，他可能會評估不要去租房子，他要去買房子。

高議員閔琳：

局長，我們講白的，高雄的平均薪資也沒有台北那麼高，所以你說房價比較低，其實沒有辦法去論述說好像比較容易貸款這件事。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因為我們也曾經年輕過，我們在貸款，我們也知道貸款不易。

高議員閔琳：

最重要是可支配所得是多少。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實際上在利率來講，年輕人付款的辦法是有限，如果年限把它拉長的話，就可能本來一個月要付 2 萬，變成 1 萬 5,000 元等等。

高議員閔琳：

最後就會變成之後的利息，不是一樣嗎？這是我講的問題啊！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就是未來他三、四十歲以後，他的薪水慢慢有增加了，他的財務狀況不錯了，他可以提前來還本。這個是讓年輕人有購屋的機會。

高議員閔琳：

好，所以剛剛局長的答詢，簡單講有兩個問題，第一個問題就是，局長我問你現在到底高雄銀行，已經成功申貸的有多少？你回答不出來。表示都發局沒有認真去追蹤，現在旁邊趕快要給小抄了，是不是？我先把它講完，第一個，你沒有辦法回答我到底成功申貸幾個案件。第二個，你回答了這麼多，還是沒辦法去講清楚 40 年利息翻倍的問題，年輕人一樣還貸款還到 75 歲。所以我覺得今天我們都希望為高雄年輕人，打造一個更好的宜居環境，我們就要很認真地來規劃相關的方案，方案有問題就要去檢討。再來，你剛剛也說很多銀行都不敢，很多銀行也覺得 40 年太扯了，這些都是銀行實際的業務，包括你剛剛答詢都承認的問題，我希望都發局回去好好跟高銀重新來檢討這個問題。還有

包括未來，這一次才 10 億，明年會不會忽然就停辦，沒有了，然後從頭到尾只有幫助到 200 個年輕人，可能有機會，而且還不一定能成功申貸，這是我今天第一個要講的最重要的問題。

第二個要請教局長，燕巢面前埔營區土地活化，上一屆我就開始提案，要求都發局認真進行營區的活化，開放讓地方的居民使用，可能去辦一些座談、活動，或者是婚喪喜慶，或者是燕巢周邊有七所大學，可以讓學生共同來討論這一個公共區域可以怎麼使用，包括可以辦一些學術交流或者是跟社區互動的活動。我最近看到當時的報導，現在看到似乎第一期的工程，已經整建得差不多了，等一下最後再請局長跟我們報告，具體的進度到底是什麼？

再來地政局的部分，請教局長，局長很辛苦，岡山第 87 期大鵬九村市地重劃，當時因為欣欣市場要一邊先建好，讓他們無縫接軌，這個工程也確實遭到延宕，當然還有很大一部分是去年到今年有很多次豪大雨的狀況。所以目前我看到業務報告說，預計年底可以完工。那我們想知道現在預計的工期是不是如期，可以如實的在年底完成。第二個，克難街當時也是搭白布條，因為居民封路封太久，反映很多，然後終於也開通了，但是我們橫向的道路還有好幾條都還沒有開通。是不是請局長等下一併回答，到底岡山大鵬九村進度如何，能不能如實、如期。第三，友情路拓寬的土地徵收進度，也請相關的單位來做一個說明，現在進度為何？

第二個問題要問局長，本席曾經接到一個陳情案件，民眾有一塊地因為地政事務所在測量跟登記時發生行政疏失，導致民眾所有的土地少了將近 1 分。這個民眾因為年紀很大了，受到驚嚇，怎麼辦我的土地怎麼變成那麼少？於是我當時幫這個民眾訴願，最後訴願也成功了。訴願委員會也通過了，收到公文說市政府錯了，地政局不對，地方地政事務所錯了，要趕快進行更正。結果民眾好開心，高議員幫他把所有的土地要回來了，但是地政事務所的同仁竟然打電話給他說，不好意思，雖然你訴願通過，但是請你等我們重測的時候再來重新更正登記。所以這個案件我也想請局長說明一下，怎麼訴願委員會都已經通過，駁回原本地政局的處分，現在地政事務所竟然打電話給民眾說，不好意思，你再等一等，等我們重劃完，重測完再說。這一部分也請局長一併做回答，這是相關資料。

接下來，我進入到工務局，工務局局長我就很直接告訴你，我們有很多道路破損的問題，我們老實來面對這個問題。因為高雄市縣市合併，高雄市的面積是整個台北市的十倍之大，這個狀況加上原本的高雄縣，它跟原本的高雄市，一個是直轄市、一個是縣轄市，整個資源的落差很大。到合併以後，過去的陳菊市長，民進黨執政時候一直努力在弭平所謂的城鄉差距的問題，也一直在路

平這塊下了功夫，因為你以前也是我們的前朝之一，以前也是我們觀光局的同仁，所以我們就很認真來面對這個問題，今天不論民進黨執政或國民黨執政，陳菊當市長還是韓國瑜當市長都一樣，大家都要很認真嚴肅去面對縣市合併很多道路破損的問題，所以千萬不要再發生說這個道路破損都是陳菊沒在修理，那不是事實。第二個是韓國瑜把道路鋪得那麼好，我們也很清楚知道幾乎目前為止鋪的路也都是去年民進黨執政所編的預算，因為我們這個會期才要編明年的預算，所以如果目前路平有功勞，那麼我覺得也應該要感謝一下前朝。

接下來幾條比較重要的道路要特別跟局長來說，第一個是育才路，岡山的育才路已經前前後後會勘很多次，最後因為國防部有一個工程要實施，基於不要浪費公帑，所以我同意，也跟地方里長溝通同意先讓所有管線單位及國防部的工程做完，我們一次來做刨鋪，這樣不用再一直挖挖、補補又縫縫，等於是浪費錢，結果我們市政府竟然告訴我，本來是 8 月延到 10 月，10 月再延到 10 月底，現在又告訴我說 11 月 19 日要刨鋪，但是也不知道錢在哪裡，我想這件事情請局長等一下可以老老實實跟我說，而且可以承諾我說育才路今年 11 月 19 日要進場刨鋪，這是第一件事。再來，岡山的介壽路又卡到跟岡山大鵬九村，到時候也要一併來做處理。寶米路就是岡山連結梓官，也是坑坑疤疤，只做了一半，另外一半坑坑疤疤很嚴重。

接下來，橋頭區鐵道北路最嚴重。我請助理放一下影片，鐵道北路。好，因為鐵道北路連接橋頭的省道，一邊後面都是燁聯集團相關的大型工廠，跟各種小型、中型的鋼鐵工廠。這條道路本來就是橋頭往岡山地區或者是橋頭往高雄市區最重要的道路，道路的使用頻率及重車的比率非常之高，每到上班時間真的每 2 秒鐘就一台拖板車、一台大貨車經過，因為這個道路之前我有請養工處去處理，有去做修整，但是很快又下陷，我又要求相關單位譬如說孔蓋下地、管線單位重整。

請問一下局長，這條路什麼時候能刨鋪，儘速讓市民有一個清靜的生活？周邊的住家已經非常的困擾，因為大概每 2 秒鐘就會很大的噪音。晚上因為沒車，大家開得更快，只要一經過就是很大的噪音，我猜那個噪音至少超過 100 分貝，所以我請局長是不是也能承諾這兩條最嚴重的是不是儘快處理？

再來，燕巢區 186 縣道安招路到中民路，基本上就是燕巢的瓊林里、安招里一直到南燕里（燕巢最熱鬧的區域），道路破損太嚴重了。過去在民進黨時代有協調中鋼構及相關的單位幫忙負擔，所以鋪了一半，現在另外一半我要請韓國瑜市府，雖然市長已經落跑，但是我們同仁都還在，是不是另外一半我們也去努力協調把 186 縣道好好的重新進行刨鋪？接下來，梓官區漁港一路本來要刨鋪了，碰到我們水利局的污水下水道工程，我基於不想浪費公帑，我又去跟

里長溝通，沒關係，經費我們爭取到了，市政府也一定會鋪，我們等污水下水道工程做完，再一次來進行，里長也努力去跟居民溝通、安撫一下，結果現在聽說這個污水下水道工程不做了，既然不做，我們漁港一路的真的破破爛爛，是不是請局長也承諾漁港一路要來做？臨工業區及產業聚落都請局長特別注意。其他這些就是要讓局長看，我會勘過的道路加起來真的是很多、很恐怖，我會跟局長講幾條最重要的，我剛剛都列出來了，請局長一定要承諾我們大岡山的市民朋友一定儘速來辦理。

接下來，還有幾條重要的新闢道路，包括永安工業區的聯外道路，包括爭取燕巢 1 號、10 號的計畫道路，還有開闢新生南路至中鋼構的道路，梓官橫向的進學路到信安街，還有梓官自由路的開闢，這些好像後續都沒有相關的進展，等一下也請局長一併回答。這個是我針對永安工業區聯外的道路有辦理會勘，也曾經寫過議員提案，甚至請立委去幫忙爭取中央的經費。據我的瞭解，現在中央內政部營建署說這幾千萬的工程費沒問題，剩下就是用地的取得，這個部分我是不是也請局長來跟我們說明，是不是我們市政府願意努力來開闢這一條聯外道路？最後，糖北路拓寬也是一個長期的問題，那邊是一個瓶頸處，長期壅塞也經常發生意外事故，我們地方非常多的里長跟民眾一再的反映，是不是也請局長能夠嚴肅的來檢討這個問題？

再來就是持續我們推動親子共融的遊戲場，還有北高雄的寵物公園。上一次也特別跟局長講有小朋友在養工處的公園受傷、破相，要求局長要全面性的檢討全高雄市公園的安全問題，但是目前我還沒有看到我們工務局相關的報告。再來，公園雜草叢生，一樣啦！就是韓國瑜市長說高雄發大財，結果市民一直說高雄發大草。養工處的雜草修剪，請務必必要加強、儘速，定期把它做好。

以上是我幾個重要的問題，請教我們三位局長，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林局長答復。

高議員閔琳：

簡要回答就好。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先跟議員報告。剛剛說那個貸款的部分，目前高雄銀行陸陸續續在受理中，目前已簽約的有 2 件，後續申請的也相當的多，代表這個政策是對的。

另外有關於燕巢前埔營區是把過去舊有的軍區重新改建。一方面的主要功能是讓當地社區有一個可以活動的開放空間，目前我們第一期工程完成了 3 棟建築物，後續還有 10 棟。整個目前有 1.69 公頃，大概有一半的空間，社區居民都可以使用，另外有提供給社區營造的志工大概有三、四百位，經常定期在那

邊做一些交流活動。以目前來講，這一個多月內我們正在辦理無償的社區營造論壇，以上。〔…。〕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87 期的工程在年底以前完成是沒有問題的，這個跟議員報告。〔…。〕都會一併完工。第二個所談到的那個買賣的個案問題，因為是圖簿不符的問題，更正的這個案件已經送到地所，地所會依程序來辦理。〔…。〕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首先我要跟高議員報告，市長是依規定請假，他沒有落跑，我們的業務一樣會繼續推動。〔…。〕我知道他是依規定請假。

再來，議員關心的議題，我跟你報告。剛才議員有提的所謂道路嚴重破損的部分，全高雄市破損的道路滿多的，我剛才有拿一本都是我們現在有關的紀錄，還有議員關心的案件。議員比較關心的育才路、鐵道北路，這個我們都有計畫應該在 10 月份、11 月份就進場去施作，其餘的部分包括我們還很多道路都在議員的轄區之內，我們希望明年的預算能儘量來做。〔…。〕對，這個我們都…，〔…。〕不會，這個我上來就交代我們的養工處，對於所有地區包括旗美地區、岡山地區、後山地區…。〔…。〕對，這個依據它的交通需求、路面損壞狀況，我們有計畫地去處理。還有議員比較關心的所謂永安工業區的聯外道路，新工處已經有定線完成，而且有再跟地方協調。這個經費工業局也有承諾說，假設我們的用地取得沒有問題，他們願意補助我們工程費。〔…。〕這方面我們有繼續在接洽，而且在 9 月份有協調過，我們會繼續去推。〔…。〕好，Ok。〔…。〕186 的部分，這個狀況不好，我們到現場去現勘一下，這個案我還沒有資訊，我看一下它的狀況再跟議員報告。還有糖北路，營建署已經同意補助我們來開闢道路。〔…。〕已經補助了，11 月份完成設計，設計完就辦理招標的程序。〔…。〕其他公共設施維護不好的，包括影響公共安全，我們會責請養工處馬上積極去改善，以上。〔…。〕

主席（曾議員麗燕）：

好，謝謝閔琳議員的質詢。向大會報告，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到此全部結束，每個議員都受市民的請託，對工務有很多的建言，在預算許可下，請用心去完成，這是大家的責任，公門好修行，拜託各位局長。大家辛苦了，散會。（敲槌）